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阳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明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帮兰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业绩预测等均不构成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的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1,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安宁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琳涛商贸	指	攀枝花琳涛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宁矿业	指	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安宁	指	成都安宁铁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宁钒钛	指	攀枝花安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集团	指	安宁股份及全资子公司琳涛商贸、安宁矿业、成都安宁、安宁钒钛
紫东投资	指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东方钛业	指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合聚钒钛	指	攀枝花合聚钒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钒钛新材料	指	四川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四川银行	指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攀枝花农商行	指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龙佰集团	指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601），2021 年 7 月 6 日变更为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蓝星大华	指	广西蓝星大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央企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添光钛业	指	江西添光钛业有限公司，香港钛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方圆钛白	指	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	指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成渝钒钛	指	成渝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德胜钒钛	指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大连博融	指	大连博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绿色矿山	指	由国土资源部认定的绿色矿山，代表矿业开发利用总体水平和可持续发展潜力，以及维护生态环境平衡的能力。具体指在矿产资源开发全过程中，实施科学有序开采，对矿区及周边生态环境扰动控制在可控范围内，实现矿区环境生态化、开采方式科学化、资源利用高效化、管理信息数字化和矿区社区和谐化的矿山
共生伴生矿	指	在同一矿区（矿床）内有两种或两种以上都达到各自单独的品位要求

		和储量要求、各自达到矿床规模的矿产，或虽未"达标"、未"成型"的、技术和经济上不具有单独开采价值，但在开采和加工主要矿产时能同时合理地开采、提取和利用的矿石、矿物或元素
钒钛磁铁矿	指	一种多金属元素共伴生的复合矿，以含铁、钛、钒为主的共伴生磁性铁矿，此种矿通常称为钒钛磁铁矿
钛精矿	指	从钒钛磁铁矿或钛铁矿中采选出来的以二氧化钛（TiO ₂ ）为主要成分的矿粉，用作生产钛白粉的主要原料
钒钛铁精矿（61%）	指	钒钛磁铁矿经过破碎、磨碎、选矿等加工处理成的矿粉，用作提炼炼钢的主要原料，公司生产的品位为 61%（±1%）的钒钛铁精矿产品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安宁股份	股票代码	00297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宁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Anning Iron and Titanium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阳勇		
注册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垭口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720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未发生变更		
办公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7200		
公司网址	www.scantt.com		
电子信箱	myantt@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立	刘佳
联系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 197 号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安宁路 197 号
电话	0812-8117 776	0812-8117 776
传真	0812-8117 776	0812-8117 776
电子信箱	zhoulisc@163.com	scantt@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交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400204604471T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芳、李关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唐忠富、付洋	2020 年 4 月 17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2,303,328,836.68	1,636,423,749.84	40.75%	1,374,877,60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35,107,166.24	700,565,721.77	104.85%	519,188,28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9,082,843.56	682,982,003.49	104.85%	506,020,42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3,344,140.75	976,787,029.60	17.05%	328,055,560.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788	1.8081	97.93%	1.44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788	1.8081	97.93%	1.44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8%	20.64%	11.44%	24.80%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5,610,582,188.84	4,766,222,410.39	17.72%	3,045,900,83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4,807,829,997.38	4,038,706,875.53	19.04%	2,347,530,927.05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23,212,979.94	591,687,543.64	631,005,182.67	457,423,13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558,094.10	405,196,459.30	426,816,644.66	245,535,96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3,785,226.68	388,307,499.78	421,005,103.51	235,985,01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20,922.95	196,848,230.61	632,728,824.19	258,546,163.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22,576.78	-1,081,242.34	-3,701,49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	15,984,703.58	17,667,456.98	17,894,451.54	

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7,220.50		1,318,873.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802,990.72	6,339,162.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9,845.01	-2,194,075.75	-7,000.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77,860.35	3,147,583.17	2,336,974.32	
合计	36,024,322.68	17,583,718.28	13,167,854.4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国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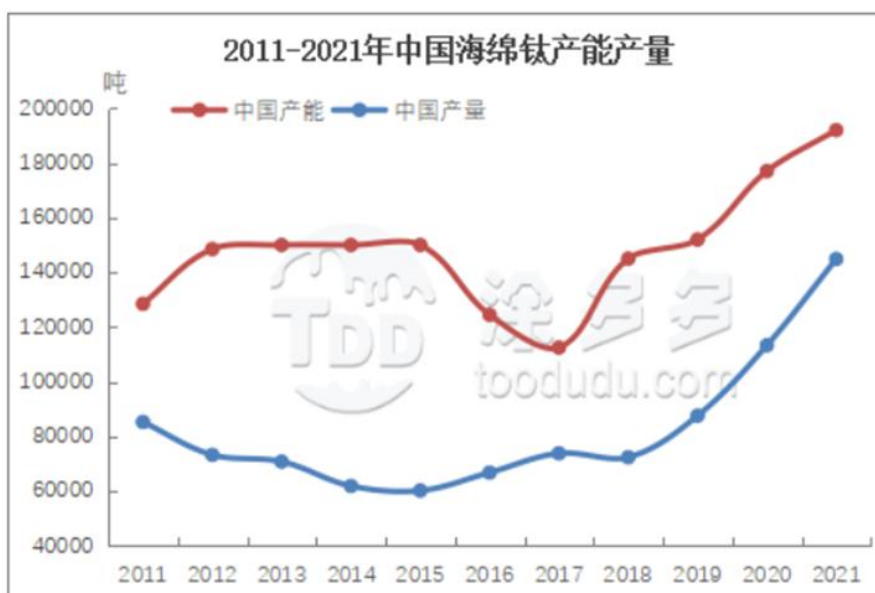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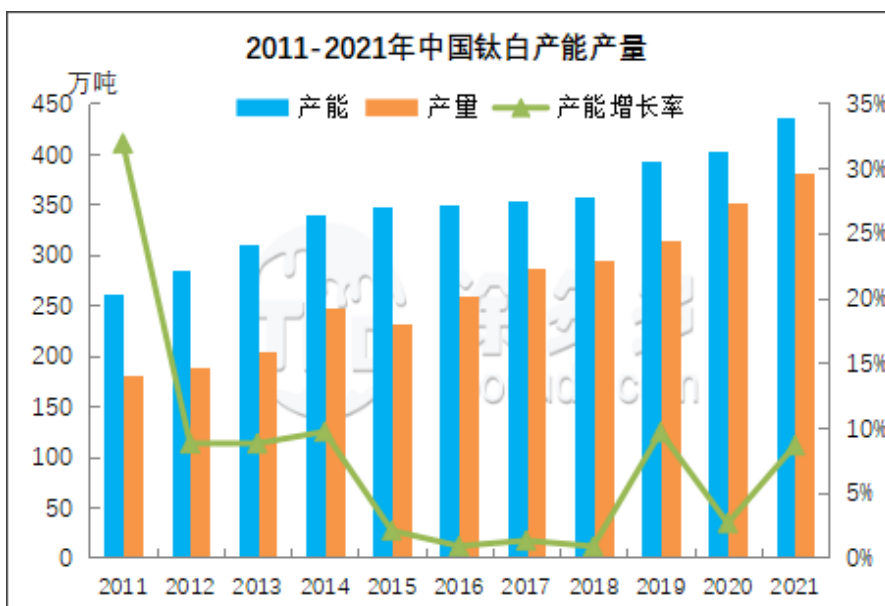
钒钛磁铁矿是以含铁为主，共伴生钛、钒、钨、钴、镍、铬、镓等元素的多金属共伴生矿，是低合金高强度钢、重轨、钒电池、钒产品、钛材等国家重要基础产业的原料，也是国家发改委明确的国家战略资源。钒钛磁铁矿主要集中在攀西地区，攀西地区钒钛磁铁矿中，钛资源储量约占全国的90%、钒资源储量约占全国的62%，铁资源储量约占全国的12%。公司所拥有的潘家田铁矿属于攀西地区钒钛磁铁矿核心资源之一。

2021年，我国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全年GDP增速8.1%。受益于经济的强劲恢复以及货币政策刺激，全球供应链紧张，钒钛资源行业盈利向好。2021年，公司围绕“重生产、提质量、降成本”经营主线，深耕主业，充分研判，抓住了市场机遇，创造了公司自成立以来的最好业绩。

1、钛精矿

钛精矿主要用于生产钛白粉及海绵钛，其中90%集中在钛白粉的生产：钛白粉作为目前世界上最好的白色颜料，主要用于生产涂料、塑料、造纸及油墨领域，是国民经济发展的晴雨表；海绵钛经加工为钛材后应用于航空航天、建筑、石油化工、舰船、医疗等军工和高端工业领域。

2021年，中国钛白粉产量共计约381.35万吨，较2020年增加29.35万吨，折合对钛精矿的需求增量约67.51万吨；海绵钛产量为14.49万吨，较2020年增加3.15万吨，折合对钛精矿的需求增量约12.6万吨。2021年，下游需求的提升，导致钛精矿供给一直处于偏紧状态，全球钛精矿库存量处于历史低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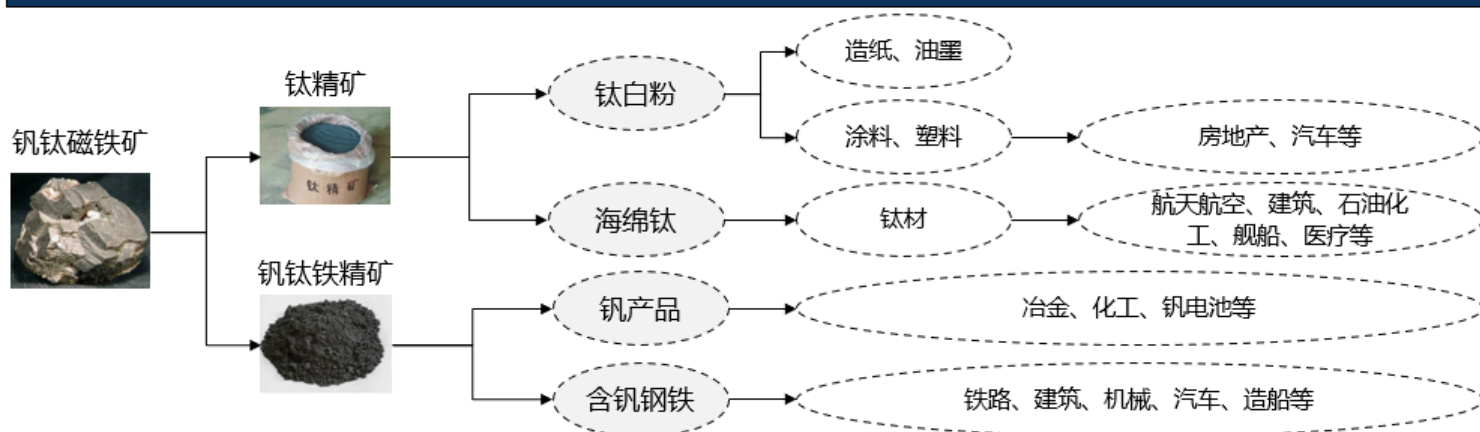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涂多多《2021年钛系产品价格及数据汇总》

2、钒钛铁精矿

钒钛铁精矿是钒钛钢铁企业提钒炼钢的主要原料，被用于重轨及抗震钢筋等高强度钢的生产。炼钢过程中，所提取的钒，在钢铁行业中常用作合金添加剂，用以提高钢材的强度、硬度和韧性，是发展新型微合金化钢材必不可少的元素。同时，钒还被应用于储能，是钒液流电池的主要原料。2021年，钒钛铁精矿价格较2020年有所增长。

随着国家钢铁产业政策的不断推进落地，对相关行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预计未来对含钒钢材的需求量将大幅增加。同时，钒液流电池的突破，将促使钒的应用场景更为广泛。未来，公司钒钛铁精矿中的钒资源价值将得到更好的体现。

钒钛磁铁矿的终端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生活的各个领域，是重要的基础产业原料



数据来源：中信证券研究

（二）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先进技术对多金属伴生矿进行采选的钒钛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企业，主要从事钒钛磁铁矿的开采、洗选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

公司拥有储量丰富的钒钛磁铁矿资源，经营稳健、管理完善。经过二十多年发展，公司已掌握了对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开发利用的技术，形成了成熟、稳定的生产经营能力。

1、钛精矿

公司是国内重要的钛精矿供应商及龙头企业，钛金属回收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钛精矿对市场销售，销售规模国内第一；凭借在钛精矿市场中的龙头地位，公司在钛精矿市场有较强的议价能力。

公司钛精矿质量稳定，是龙佰集团、蓝星大华、添光钛业、方圆钛白、东方钛业等国内大型钛白粉生产企业的优质原料。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钛精矿53.60万吨，销售钛精矿53.76万吨，钛精矿产销量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2、钒钛铁精矿（61%）

公司是攀西地区唯一的61%品位钒钛铁精矿生产企业。

报告期内，生产钒钛铁精矿（61%）141.65万吨，同比增加10.03%；销售钒钛铁精矿（61%）141.60万吨，同比增加9.79%。

（三）经营模式

公司具备采、选矿生产等综合利用钒钛磁铁矿石的能力。

公司潘家田铁矿开采的原矿运输至选矿车间，经不同的工艺加工最终形成钛精矿和钒钛铁精矿（61%）产品对外销售。公司产品销售采取自主销售方式。

公司生产工艺由采矿和选矿两个阶段构成，各阶段的工艺流程如下：

1、采矿阶段

采矿阶段由采矿车间独立完成，采矿车间主要工段为穿孔、爆破、铲装和运输。

2、选矿阶段

公司选矿阶段由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三个车间完成，一车间进行原矿破碎及磨矿，二车间进行选钛和选铁，三车间进行尾矿堆放。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国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详情请见“第三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二）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资源、技术、成本、公司治理等方面，与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详情请见“第三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三）矿产勘探以及勘探支出情况

1、公司保有资源量情况

截至2021年底，（1）公司采矿权范围内保有工业品位铁矿石资源量19,086.75万吨，TFe品位29.48%，伴生TiO₂的量为2,294.36万吨，TiO₂品位12.02%，伴生V₂O₅的量为51.72万吨，V₂O₅品位0.27%。（2）保有低品位铁矿石量7,190.58万吨。

2、公司资源勘探情况及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一〇六地质队在潘家田铁矿开展生产勘探活动，发生勘探费用502.03万元，有力支撑了公司持续稳定的采矿生产工作。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国内主要的钒钛磁铁矿采选企业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在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领域取得技术突破，以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凭借在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领域的技术创新、规范化管理以及对环保安全的重视，公司被评选为国家首批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企业、国家级绿色矿山企业、中国冶金矿山企业50强、四川省双百优民营企业。

1、资源优势

公司拥有特大型矿山潘家田铁矿的采矿权。钒钛磁铁矿是以含铁为主，共伴生钛、钒、钨、钴、镍、铬、镓等多金属的共伴生矿，共伴生资源优势明显。钛具有强烈的钝化倾向和优异的抗腐蚀特性，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钒可以提高钢材的强度、硬度和韧性，是发展新型微合金化钢材必不可少的元素，在国家钢铁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形势下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和经济价值。潘家田铁矿丰富的资源储量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位于国家发改委批准设立的攀西地区战略资源开发试验区内，所拥有的潘家田钒钛磁铁矿资源属于试验区的核心资源之一。

2、成本优势

公司自主创新粗颗粒原矿浆高效节能环保输送技术，用管道式运输替代了传统的汽车运输，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环保效益的统一发展；公司依托覆盖生产全流程的EAM智能管控系统、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ERP系统等，通过自建大数据中心的后台分析管理，实施有计划性的精细化管理措施，使得公司在成本控制、质量管控、钒钛磁铁矿采选“三率”指标、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指标、清洁生产指标等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3、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技术研发实力已成为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之一。公司依托国家级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管理机制，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通过持续为技术研发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公司加强对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深度开发技术的研究与成果转化，取得了丰富的技术研发成果。

公司始终致力于用大数据智能化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将大数据思维融入企业决策、管理理念、工作方式以及企业文化之中，全力打造数字化智能矿山，实现了大数据智能化与传统采选业的深度融合发展。

公司历年技术成果：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4项，自然资源部先进适用技术3项，授权专利46项。公司自2010年起，连续四次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9年，公司成为国内钒钛资源综合利用领域内第一家通过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证的企业；2020年，公司组建的四川省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经四川省科技厅批准成立，成为四川省首家省级钒钛资源综合利用工程中心。公司注重产学研合作，近三年先后与中南大学、成都理工大学等高校、科研机构开展合作，进行技术攻关，持续不断的优化生产工艺。

公司注重通过对原矿资源的充分利用和节能降耗技术的研发应用来降低成本。公司依托多年丰富的技术研究积累，将原矿综合利用品位降低至13%，增加了低品位原矿使用量，同时对选钛工艺进行了更加合理的改进，大幅提高了对钛的回收率，资源综合利用效率逐年提高，有效地节约了资源。随着公司募投项目“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的实施，公司的技术和工艺水平将进一步提升和优化。

4、现代化公司治理优势

公司党委、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班子组织体系完善、职责明确、融合协同，决策效率高，经营机制活。公司大力实施管理体系改革，着力建设“简洁、规范、高效”的集团管理体系取得阶段性成果，企业活力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管理、成本管理、物流管理、建设管理等能力显著提升；在行业内率先通过两化融合贯标认证，建成数字化智能矿山，实现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企业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及平台建设全面加强。公司战略目标明确、方向清晰。公司管理团队多数为行业实践经验专家型领导，专业、敬业、忠诚。

5、安全环保优势

公司始终遵循“以人为本、全员参与、综合治理、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方针，把安全工作贯穿于生产建设的始终，坚持一手抓安全，一手抓生产，认真贯彻新《安全生产法》和“五落实、五到位”的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以创新思维对安全风险进行辨识及分级管控，建立了风险管控清单、岗位责任清单、日常检查清单、重大危险源应急管理清单，以压实安全管理责任，实现精准管控；以科技手段将影响安全的隐形因素通过数据的方式显形化，实现精准监测及提前研判，将安全隐患消泯于萌芽状态。

在环保管理方面，公司始终秉承“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严格按照习总书记提出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打造绿色生态企业，公司成为国家级绿色矿山企业，复垦、绿化全覆盖，生产用水全循环。真正实现了经济效益、生态效益、资源效益和社会效益协调统一发展的全新格局。

公司通过大量安全、环保硬件设施投入、严格规范的管理标准流程及先进的大数据监控体系确保了企业持续、稳健的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30,332.8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75%；实现营业利润166,626.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1.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3,510.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4.85%；期末总资产561,058.22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17.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80,783.00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19.04%。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61,058.22万元，负债80,275.2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80,783.00万元，资产负债率14.31%，财务状况良好。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03,328,836.68	100%	1,636,423,749.84	100%	40.75%
分行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2,290,504,899.57	99.44%	1,624,668,771.65	99.28%	40.98%
其他	12,823,937.11	0.56%	11,754,978.19	0.72%	9.09%
分产品					
钛精矿	1,270,880,920.76	55.17%	854,611,795.94	52.22%	48.71%
钒钛铁精矿（61%）	1,019,623,978.81	44.27%	770,056,975.71	47.06%	32.41%
其他	12,823,937.11	0.56%	11,754,978.19	0.72%	9.09%
分地区					
四川省内	1,421,023,556.64	61.69%	1,081,888,033.21	66.11%	31.35%
其他省份	869,481,342.93	37.75%	542,780,738.44	33.17%	60.19%
其他	12,823,937.11	0.56%	11,754,978.19	0.72%	9.0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74,524,757.02	59.68%	881,124,331.13	53.84%	56.00%
供应链	915,980,142.55	39.77%	743,544,440.52	45.44%	23.19%
其他	12,823,937.11	0.56%	11,754,978.19	0.72%	9.0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国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2,290,504,899.57	579,782,486.93	74.69%	40.98%	1.44%	9.87%
分产品						
钛精矿	1,270,880,920.76	231,495,237.12	81.78%	48.71%	15.19%	5.30%
钒钛铁精矿	1,019,623,978.81	348,287,249.81	65.84%	32.41%	-6.02%	13.96%

(61%)						
分地区						
四川省内	1,421,023,556.64	423,461,672.69	70.20%	31.35%	-2.29%	10.26%
其他省份	869,481,342.93	156,320,814.24	82.02%	60.19%	13.15%	7.4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74,524,757.02	289,083,144.83	78.97%	56.00%	18.53%	6.65%
供应链	915,980,142.55	290,699,342.10	68.26%	23.19%	-14.10%	12.3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销售量	吨	1,953,625.09	1,840,278.14	6.16%
	生产量	吨	1,952,555.5	1,824,968.42	6.99%
	库存量	吨	171,523.87	172,593.46	-0.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钛精矿	销售量	吨	537,591.7	550,527.67	-2.35%
	生产量	吨	536,013.29	537,594.14	-0.29%
	库存量	吨	34,966.15	36,544.56	-4.32%
钒钛铁精矿（61%）	销售量	吨	1,416,033.39	1,289,750.47	9.79%
	生产量	吨	1,416,542.21	1,287,374.28	10.03%
	库存量	吨	136,557.72	136,048.9	0.37%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重			
钛精矿	原辅材料	50,019,730.34	8.52%	72,776,594.83	12.54%	-4.02%
	燃料及动力	52,999,229.60	9.02%	52,669,832.64	9.07%	-0.05%
	职工薪酬	20,162,415.75	3.43%	18,897,023.70	3.26%	0.17%
	制造费用	50,993,889.13	8.68%	56,629,920.50	9.76%	-1.08%
	销售运杂费及包装材料费	57,319,972.30	9.76%			9.76%
	小计	231,495,237.12	39.41%	200,973,371.67	34.63%	4.78%
钒钛铁精矿 (61%)	原辅材料	55,816,587.26	9.50%	105,905,690.11	18.25%	-8.75%
	燃料及动力	97,280,558.19	16.56%	89,004,336.18	15.33%	1.23%
	职工薪酬	41,604,612.59	7.08%	36,348,567.95	6.26%	0.82%
	制造费用	145,735,561.52	24.81%	139,319,491.57	24.00%	0.81%
	销售运杂费及包装材料费	7,849,930.25	1.34%			1.34%
	小计	348,287,249.81	59.29%	370,578,085.81	63.85%	-4.56%
其他	装卸搬运	7,624,550.75	1.30%	8,875,741.86	1.53%	-0.23%

说明

本年度原辅材料比去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1.2021年，采剥总量比去年减少，成本降低；

2.公司通过“强化管理、转变管理思路”方式，改革矿山运输车辆结算方式，节省油料成本。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43,114,350.1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1.3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0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62,841,330.28	20.09%
2	客户二	334,980,178.61	14.54%
3	客户三	293,375,036.57	12.74%
4	客户四	280,449,876.06	12.18%
5	客户五	271,467,928.66	11.79%
合计	--	1,643,114,350.18	71.3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4,171,720.0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8.2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43,461,146.72	31.61%
2	供应商二	43,097,111.98	9.50%
3	供应商三	34,160,868.26	7.53%
4	供应商四	30,869,747.07	6.80%
5	供应商五	12,582,846.00	2.77%
合计	--	264,171,720.03	58.2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14,639.57	94,174,374.40	-97.33%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发布的 2021 年第 5 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三、收入准则实施问答”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有关规定，本年本公司将与产品销售相关的运杂费作为合同履行成本，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科目。

管理费用	80,597,539.50	78,517,161.96	2.65%	
财务费用	-27,095,604.92	-13,867,218.04	-95.39%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增加，利息收入相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7,705,135.96	52,607,716.32	47.71%	主要系本期项目研发投入力度较大，导致研发材料成本上升。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高效钛提取剂研究	浮选钛铁矿药剂中最重要的捕收剂，其作用机理是通过与其它药剂合作，选择性的提高有用矿物的疏水性，人为提高不同矿物之间的润湿性差异，从而达到分离矿物的目的。捕收剂种类较多，公司在开始使用浮选选钛时，针对矿物性质，试验了多种类型的捕收剂，确定了现今使用的捕收剂型号。而研制出一种捕收性能好，选择性强、无毒、环保且廉价的捕收剂对企业的生产成本是至关重要的。	该项目采用合作开发方式，与国内浮选选矿权威院校展开合作研究，目前已完成药剂配方的试制及小型试验。药剂试制的化学分子结构式已初步定型，对照试验结果，正在进行分子结构式的优化改进。	1.开发出一种全新的钛金属捕收剂； 2.新药剂的选矿指标优于现有药剂的选矿指标。	该研发项目的研究领域为选矿工程，项目成功后，将降低公司选矿成本，同时促进选矿工艺流程绿色集约式发展。
微细粒级难选钛铁矿浮选回收技术研究	为了最大限度的综合利用钒钛磁铁矿，提高钒钛磁铁矿的回收率，拟微细粒级难选矿物的回收率进行研究。	该项目采用合作开发方式，与国内浮选选矿权威院校展开合作研究，目前结合公司自有矿山原矿石的特性，正在进行自载体浮选试验。	1.回收得到的钛精矿品位≥45.0%； 2.二氧化钛回收率优于现有水平。	该项目属于资源综合利用研究领域，项目研究成功后，将提高钛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切实将国家战略资源做到充分利用。
钒钛磁铁矿规模化高效清洁分离提取技术研究	公司利用短流程技术创新，开发绿色高效短流程冶炼新工艺，实现高效、清洁分离提取钒钛磁铁矿中的多金属矿物资源。	该项目采用合作开发方式，与国内钒钛磁铁矿冶炼权威科研机构展开合作研究。目前已完成前期资料的收集，正在进行小型试验。	1.研发出一种新型钒钛磁铁矿冶炼新技术； 2.提高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回收率； 3.减少碳排放。	该项目能提高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率，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5	120	12.5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97%	11.71%	1.2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63	58	8.62%
硕士	8	6	33.33%
专科	45	37	21.62%
中专	19	19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17	12	41.67%
30~40 岁	89	81	9.88%
40-50 岁	29	27	7.41%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77,705,135.96	52,607,716.32	47.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7%	3.21%	0.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2,361,240.43	1,861,327,556.75	2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9,017,099.68	884,540,527.15	2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344,140.75	976,787,029.60	17.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188,674.79	537,989,162.56	163.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893,448.35	1,677,167,875.15	-4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295,226.44	-1,139,178,712.59	13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036,055.71	1,113,103,826.48	-83.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155,039.92	109,778,656.53	525.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118,984.21	1,003,325,169.95	-150.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1,520,382.98	840,933,486.96	27.42%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中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2021年11月1日发布的2021年第5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三、收入准则实施问答”及《企业会计准则--14号》（财会〔2017〕22号）的有关规定，本年本公司将与产品销售相关的运杂费作为合同履行成本，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支付的运杂费相应地在现金流量表“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中列示。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138.04%，主要系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本报告到期入账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50.34%，主要系报告期内分红7.02亿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54,393,642.66	9.28%	主要系本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企业东方钛业、合聚钒钛以及钒钛新材料的投资收益。	是
信用减值损失	-3,514,720.54	-0.21%	主要系报告期内按账龄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4,314,806.34	0.26%	主要系公司本期核销逾期的往来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6,562,784.17	0.39%	主要系捐赠支出及资产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89,435,800.56	39.02%	1,115,510,377.66	23.40%	15.62%	主要系购买保本浮动结构性存款在本年到期以及本年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银行存款所致。

应收账款	3,656,000.86	0.07%	3,552,065.79	0.07%	0.00%	
存货	86,275,719.30	1.54%	80,810,999.61	1.70%	-0.16%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67,183,436.15	6.54%	260,821,888.85	5.47%	1.07%	
固定资产	1,003,313,168.70	17.88%	1,022,063,867.54	21.44%	-3.56%	
在建工程	44,424,680.69	0.79%	17,145,323.37	0.36%	0.43%	
使用权资产	3,598,853.29	0.06%			0.06%	
短期借款	63,660,823.40	1.13%	0.00		1.13%	主要系票据融资借款，本年末已贴现尚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对应取得的贴现款在本项目列示。
合同负债	76,745,603.42	1.37%	117,160,729.83	2.46%	-1.09%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2,836,443.11	0.05%		0.00%	0.0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97,964.11	票据保证金，使用受限
应收票据	48,241,291.40	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355,843,803.89	攀钢集团供货保证金质押
合计	415,283,059.40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69,285,180.93	1,671,471,704.45	-36.0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公开募集	105,238.95	10,171.90	39,092.17	0	0	0.00%	66,146.78	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105,238.95	10,171.90	39,092.17	0	0	0.00%	66,146.7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9,092.17 万元，其中置换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15,473.91 万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3,764.43 万元、补充营运资金 9,853.83 万元，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996.6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 70,143.38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	---------	----------	------------	----------	----------	----------	----------	----------	----------	----------

	目(含部分变更)	总额			金额(2)	(3)=(2)/(1)	用状态日期	益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否	35,858.1	35,858.1	4,069.98	10,250.98	28.59%	2022年12月31日	17,919.86	是	否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否	59,527.02	59,527.02	6,101.92	18,987.36	31.90%	2022年12月31日	34,594.27	是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9,853.83	9,853.83		9,853.83	100.00%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5,238.95	105,238.95	10,171.9	39,092.17	--	--	52,514.13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105,238.95	105,238.95	10,171.9	39,092.17	--	--	52,514.1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本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1年度，本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5亿元，赎回到期理财产品9亿元，取得含税理财利息收益20,992,968.66元，截至本年末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 2、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	不适用									

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宁矿业	子公司	黑色金属矿开采	5,000.00	126,971.00	108,270.67	44,078.24	21,792.80	18,019.02
东方钛业	参股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0,000.00	140,984.28	101,759.83	232,846.75	40,767.34	34,916.5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安宁钒钛	投资设立	目前尚未经营，故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安宁矿业：本集团于2021-03-22刊登的《关于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安宁矿业的资产规模及财务指标明显增加；

2、东方钛业：由于钛白粉市场处于强景气周期，销售价格同比增加较多，东方钛业的净利润较上期大幅增长。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钒钛磁铁矿是国家重要的基础产业原料，战略地位突出。钒钛磁铁矿是多金属共伴生矿，以含铁为主，共伴生钛、钒、铀、钴、镍、铬、镓等稀贵金属元素，是低合金高强度钢、重轨、钒电池、钒产品、钛材等国防军工和现代化建设必不可少的重要基础产业原料。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同意设立攀西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的复函》和《钒钛资源综合利用和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明确钒钛磁铁矿属于国家战略资源，重点开发攀西地区钒钛磁铁矿资源，建设攀西地区战略资源试验开发区。公司位于试验区内，所拥有的潘家田钒钛磁铁矿资源属于试验区的核心资源之一。

公司是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龙头企业，国内最大的钛精矿供应商，攀西地区唯一的高品位钒钛铁精矿（TFe 61%）的生产企业。

1、钛精矿

（1）下游产品应用领域扩展对钛精矿的需求稳定增长

钛精矿的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钛白粉和海绵钛，其中90%集中在钛白粉的生产。钛白粉的终端用户主要为房地产、汽车等行业，并与基础工程建设高度相关。钛白粉的消费与GDP存在正相关关系。随着钛白粉产能扩张，钛精矿需求将逐步增加。随着国内经济发展和行业景气度回升，市场对钛白粉的需求持续增长，带动钛白粉产量持续上行，几近现有产能上限。2022年，国内预计新增钛白粉产能较多，钛精矿需求亦将逐步增加。

同时，钛精矿是生产钛材的主要原材料，钛材广泛运用于化工、航空航天、船舶、医药、海洋工程等中高端行业。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的统计，国内海绵钛的产量2016-2021年从6万吨增长至约14万吨，复合增长率高达15%。国内钛材行业结构性调整已初见成效，未来高端钛材市场稳步发展。我国钛材行业已由过去的中低端化工、冶金等行业需求，正快速转向中高端化工、军工、海洋工程、消费品等行业，行业利润由上述中低端领域正逐步快速向以军工为主要需求的高端领域转移，尤其是高端领域的下游紧固件、3D打印以及高端装备制造等产品精加工领域。在中高端行业需求增加以及应用领域扩展的带动下，钛材市场将稳步发展，因此对钛精矿的需求亦逐步增长。

为了推动“十四五”时期钛产业的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等产业都是我国在“十四五”时期重点发展的新兴行业，而钛材料作为在轻量化方向具有先发优势的产品，在未来五年内需求量将大幅提升。

（2）钛精矿供给偏紧，价格有望维持景气

2018年以后全球钛矿的产量增速逐年下滑，其中2020年钛矿产量同比增速仅为3.90%。供给增幅收缩的主要原因是国际老矿山的开采品位及储量下降、资源枯竭、新增矿山减少，且各国对生态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

重视度提高，部分国家环境政策限制矿山。长期以来，国内钛矿进口较多，2021年根据海关总署数据统计进口钛矿约380万吨（含钛毛矿钛中矿），而全球高品位钛资源稀缺属性日益显现，诸如澳大利亚的Western Australia和Murray Basin矿已枯竭、澳大利亚的Ginkgo-Crayfish-Snapper Mines、肯尼亚的Kwale矿即将枯竭。

资源枯竭导致的供给不振，与国内旺盛的需求矛盾突出，导致钛精矿价格持续走高。2019年末以来，钛库存周期逐步进入新一轮主动补库阶段，铁精矿需求有所上涨；2020年，受疫情影响以及部分老矿山枯竭，钛矿产量增速迅速下滑，供需紧平衡导致钛矿价格持续上涨；2021年以来，随着新冠疫情缓和、经济回暖复苏，需求端将进一步拉升，供不应求的背景下，钛精矿价格有望维持景气。

2、钒钛磁铁矿

钒钛铁精矿是钒钛钢铁企业提钒炼钢的主要原料，相比于其他地区的铁矿石产品，钒钛铁精矿钒含量高，钒钛钢铁企业以此为原料在冶炼钢铁的同时也能提取钒，能增加钒钛钢铁企业效益；提取钒后的钢水冶炼的钢材因仍含有一定量的钒，在强度、硬度和韧性等方面比普通钢材更具优势，被用于重轨及抗震钢筋等高强度钢的生产。考虑到运输成本，国内大型的钒钛钢铁企业生产基地主要集中在攀西及周边地区，因此钒钛铁精矿主要在攀西地区销售。

2021年上半年随经济复苏影响以及货币宽松的宏观背景，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整体上行，且铁矿石在供需差异和结构性差异的多种因素影响下，价格逐渐呈现波动上行趋势。2021年下半年受到粗钢压减政策的影响，国内钢厂的铁矿石需求减少，导致铁矿石价格持续下跌。2021年末至2022年初，受钢厂复产、春节备货等因素影响，铁矿石价格有一定程度的上涨，但在“双碳”背景下，压减粗钢产量的政策不变，降产能是行业的主要趋势，同时决定市场格局的主流铁矿石企业产能长期向好，供需矛盾已经实质缓解，有望进入在当前价格中枢波动的新常态。

随着提质增效项目的实施，2020年起公司钒钛铁精矿产品品位全部由55%提升至61%，品位的提升大幅提升了产品的销售价格以及毛利率，提升了盈利能力。目前攀西地区公司是唯一能够生产高品位的钒钛铁精矿（TFe 61%）。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多金属伴生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的领跑者，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生态文明建设最受尊敬的企业。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供舞台，为社会作出贡献”的企业使命，公司在“十四五”期间将秉承“绿色、包容、创新、和谐”发展理念，积极响应国家的相关要求，坚持以钒钛磁铁矿资源为发展核心，立足攀西，横向并购资源、纵向延伸产业链、致力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钒钛材料企业。

坚持矿产资源优先战略，立足现有资源的同时，放眼全球，寻找优质资源，适时进行外延并购增加资源储备。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导向，持续对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回收利用、稀贵金属直接分离提取等核心技术进行研发和产业应用，深挖潜力，提升资源价值；对尾矿、废石等进行资源化再利用。按照省委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

发展战略，以及市委、市政府“三个圈层”联动发展和深入推进钒钛精深加工的工作部署，通过持续科技攻关，以清洁能源为基石，不断纵向延伸钒钛材料产业链。

通过以上发展战略，稳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回报股东，回馈社会。

（三）经营计划

1、安全环保

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严格遵守相关环保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建立以专业管理和现场管理为抓手的安全及环保管理网络，确保安全环保“零事故”。实现绿色发展、安全生产，打造国家级绿色矿山标杆企业。

2、生产运营

2022年公司主要产品产量预算为：钛精矿产量50万吨至55万吨；钒钛铁精矿产量120万吨至130万吨。以上预算是基于现有经济环境及预计经济发展趋势的判断，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市场情况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将根据市场状况及公司业务实际对上述产量预算指标进行适时调整。

以上生产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管理提升

以制度“升级”为抓手，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工作效率。着重建设监督机制，防范管理风险。

加大信息化建设力度，实现全生产、业务系统数据的自动采集、存储及使用，打造综合信息管理平台，提升公司管理效率，推进公司各项业务协同发展。

4、企业文化建设

通过建立企业文化建设方案，不断地改善，逐步形成“不忘初心、艰苦奋斗”的安宁企业文化。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培养员工在潜移默化中接受、赞同、维护企业文化；不断增强文化自信，提升团队凝聚力，增强团队战斗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钛精矿以及钒钛铁精矿，两种产品的价格与其他大宗商品相同，受宏观经济状况、供需关系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由于开采及洗选成本变动相对较小，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及利润率和商品价格走势密切相关，若未来钛精矿与钒钛铁精矿价格波动太大，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不稳定。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市场跟踪研究和精细化管理，发挥低成本运营优势和自主技术优势，抓住市场重大

机遇，提高风险识别和预判能力，应对和防范价格波动风险。

2、与安全生产或自然灾害及环保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矿产资源综合利用业务，在安全生产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管理，形成了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防范和监督体系，但仍难以完全避免安全风险的发生。此外，若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如暴雨、泥石流等，可能会对尾矿库、排土场等造成危害。此外，国家对环保安全的要求和监管越来越严，对企业生产经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提升绿色发展质量，大力实施安全环保，并持续通过制订和完善安全制度、强化安全环保责任制及考核，强力推动安全管理标准化，以防范和控制安全风险。公司可通过制定雨季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及演练，提升应对自然灾害的防控能力和水平。

3、对外投资风险

项目投资周期长，存在不确定性，风险较高，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加强投资管理制度的执行力度，确保对投资决策、投资实施监督、投资退出、投资后评估等重要环节建立有效的控制活动，加强前期论证和可行性研究。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3月31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	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扩产计划、公司对钛矿市场的预期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3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年03月31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海通证券	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分红计划的考虑因素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3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年03月31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	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扩产计划、销售模式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3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年04月08日	全景网-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	其他	其他	在线投资者	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扩产计划、战略规划，对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4月8日投资

					产品未来市场的预期等	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业绩说明会)》
2021年09月16日	全景网-2021年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其他	其他	在线投资者	公司项目进展情况、股票减持情况、社会公益、未来战略规划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9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业绩说明会》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3次临时股东大会，均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均邀请见证律师依规进行现场见证。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表决权。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等情形。公司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独立性未受到影响。

（三）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0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公司董事会由7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外部董事1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董事会成员专业结构合理，具备履行职务所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公司董事能够按时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诚信、勤勉地履行职务，积极参加业务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明确董事的权利、义务及承担的责任。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的组成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范围内依法行使监督权，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和公司财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相关利益者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

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六）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同时，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及调研机构的来访和咨询，及时答复投资者互动交流平台的提问，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不干预公司的日常运营，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遵守对公司做出的避免相互之间同业竞争的承诺。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54%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2月09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0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6.31%	2021年04月22日	2021年04月23日	《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37%	2021年08月24日	2021年08月25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32%	2021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21日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股票期权	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罗阳勇	董事长	现任	男	47	2003年05月01日	2023年09月06日	136,000,000						136,000,000	
吴亚梅	董事	现任	女	65	2008年08月02日	2023年09月06日								
严明晴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8	2007年11月01日	2023年09月06日								
刘玉强	董事	现任	男	65	2018年03月20日	2023年09月06日								
廖中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5年01月11日	2023年09月06日								
李嘉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20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6日								
尹莹莹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9	2016年01月05日	2023年09月06日								
曾成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3	2018年03月25日	2021年12月20日								
黄雁	监事	现任	女	40	2018年02月10日	2023年09月06日								
李萍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1年08月	2023年09月								

					月 01 日	月 06 日								
张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6年03月26日	2023年09月06日								
周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1年08月01日	2023年09月06日								
龚发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20年04月29日	2023年09月06日								
李顺泽	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21年11月30日	2023年09月06日								
曾成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21年12月21日	2023年09月06日								
田力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36	2021年12月20日	2023年09月06日								
合计	--	--	--	--	--	--	136,000,000	0	0	0	0	0	136,0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1、公司副总经理吴亚梅女士因退休于2021年10月20日辞去高管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

2、公司总经理罗阳勇先生因工作调整于2021年11月30日辞去高管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3、公司监事会主席曾成华先生因工作变动于2021年11月30日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因辞职后人数少于法定人数，暂未生效，2021年12月20日股东大会后生效，后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亚梅	副总经理	解聘	2021年10月20日	因退休辞职
罗阳勇	总经理	解聘	2021年11月30日	因工作调整辞职
李顺泽	总经理	聘任	2021年11月3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聘任为总经理
曾成华	副总经理	任免	2021年12月21日	2021年11月30日辞去监事会主席，因辞职后人数少于法定人数，暂未生效，2021年12月20日股东大会后生效，后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田力华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1年12月20日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被选举为公司监事、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罗阳勇先生：汉族，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高级金融学院CEO班毕业，长江商学院EMBA研究生，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家。1993年7月至1994年11月任盐边县新九乡草制品厂出纳；1994年12月至1996年12月任盐边县通达矿产品开发公司经理；1997年1月至1998年11月任攀枝花市公路养护管理总段建筑公司施工队长；1998年12月至2003年4月任盐边县弘扬选矿厂厂长；2003年5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是公司的生产核心技术带头人，目前担任四川省人大代表、攀枝花市人大常委、米易县人大代表、中国矿业联合会绿色矿山促进工作委员会副会长、四川省工商联（商会）副会长、攀枝花市工商联副主席、攀枝花市光彩事业促进会会长、攀枝花市矿业协会会长。

2、吴亚梅女士：汉族，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76年至1984年，任米易县横山供销社会计；1985年至1993年，任米易县矿业公司会计、副总经理；1993年至1996年，任成都无缝钢管公司潘家田矿产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1996年至2003年，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至2008年，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08年8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严明晴女士：汉族，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98年6月至2003年6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03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6月至2014年11月，先后任东方钛业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监事；2011年2月至2017年7月，任成都亿欣源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2月至2018年11月、2019年6月至今，任攀枝花农商行监事；200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

4、刘玉强先生：汉族，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1982年至1992年，先后任内蒙古地质勘查局地质技术员、技术负责人；1992年至2003年，先后任内蒙古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科学技术处处长、局副总工程师，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局副总工程师，山东省国土资源厅总工程师；2003年至2017年，任中国矿业联合会副会长、总工程师并兼任北京中矿联咨询中心主任、总工程师；2015年至今，任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2019年4月，任吉林瀚丰矿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至2020年6月，任中国矿产资源与材料应用创新联盟执行理事长；2018年7月至今，任矿源新材（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中国产学研促进委员会”党委委员；2020年4月至今，先后任中国地热与温泉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名誉理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湖南省有色地质勘察研究院技术顾问；2020年6月至今，任“中国国土空间资源保护与利用协同创新平台”顾问、“中国矿产资源与材料应用协同创新平台”专职副理事长；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廖中新先生：汉族，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6年至2008年，就职于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编辑部从事财经出版物的编辑、策划、出版工作；2008年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财经科学》

编辑部编审、主任；2014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至2019年3月，任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李嘉岩先生：汉族，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共北京市委党校社会学部副主任，兼任北京市人口研究所副所长；2004年1月至2005年5月，任山东省泰安市挂职市长助理、党组成员；2005年5月至2005年11月，任北京市宣武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05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甘肃省青年联合会常委，兼任甘肃省机关青年联合会副主席；2007年2月至2010年1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兼任中国科学院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园常务副主任、党工委书记；2010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市长助理，兼任白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副厅级）主任、党工委书记；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司挂职副司长；2014年8月至2018年1月，任甘肃省白银市副市长，分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食品药品监督、质量监管、商务、工商等工作；2018年1月至2020年2月，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20年3月至今任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顾问。

7、尹莹莹女士：汉族，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08年9月至2013年1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高级审计员；2013年2月至2016年7月，任成都市秀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高级会计核算经理；2016年8月至今先后任成都市秀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安易迅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田力华女士：汉族，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7年4月至2010年8月米易华森糖业有限公司历任销售员、成都办事处主任、销售部部长助理；2010年9月至2011年7月任攀枝花市华森职业技术学校团委书记；2011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员、行政主办、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人力资源行政管理部副部长。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黄雁女士：汉族，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9月至2004年12月，先后任广州雅骏皮具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2005年1月至2007年2月，任广州博牌皮具有限公司仓库主管；2007年3月至2012年6月，先后任公司团支部书记、行政办公室文员、工会委员等职务；2012年6月至2013年7月，任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8月至2016年2月，任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今，先后在公司人力资源部、行政管理部工作；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李萍女士：汉族，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9月至1993年10月，在米易县农机厂工作；1993年12月至1995年6月，在米易县科技宾馆工作；1995年9月至2003年6月，在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车间工作；2003年7月至今，先后在公司财务部、审计部工作；2011年8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严明晴简历请参见本节之“（一）董事”相关内容。

1、李顺泽先生：汉族，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年7月-2003年8月在四川南绵化工总厂硫酸及磷酸氢钙分厂任技术员、车间主任、工程部长职务。2003年8月-2006年11月在龙蟒集团下属四川龙蟒钛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员、调度长职务。2006年12月-2012年5月在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2012年5月-2014年7月在甘肃东方钛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21年10月在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常务经理、董事职务。2021年10月至今在公司先后任副总经理、总经理。

2、张宇先生：汉族，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至2008年，就职于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供应部副部长、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矿冶公司生产副厂长；2009年至2011年，任东方钛业总经理助理、采购部长；2012年至2016年2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3、周立先生：汉族，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北京市金开律师事务所；2009年10月至2011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7月至今，先后任东方钛业监事、董事；2011年8月至2014年7月，任公司董事；2011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龚发祥先生：汉族，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10月进入公司工作，2002年1月至2003年8月任选钛厂螺旋班长；2003年9月至2004年10月任选钛厂螺旋工段长；2004年11月至2005年6月任公司调度员；2005年7月至2008年5月任二车间厂长助理；2008年6月至2009年5月任四车间主任；2009年6月至2009年12月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学习；2010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生产部副部长；2010年11月至2015年5月任二车间主任；2015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生产管理委员会召集人；2019年1月至今任生产管理委员会召集人兼采矿车间主任；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在公司工作期间，先后参与“三改六”技改扩能项目的论证、设计及现场施工等工作，组织实施“低品位钒钛磁铁矿高效节能提质技改项目”的论证、设计、施工等工作。

5、曾成华先生：汉族，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3月至2000年7月，任米易县城关第一小学老师；2000年8月至2005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米易县支行会计；2005年6月至2007年3月，任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员；2007年4月至2008年8月，任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任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2011年7月至2013年7月，任公司项目部部长；2013年8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2011年8月至2018年3月，任公司监事；2018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阳勇	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8月17日		否
罗阳勇	成都亚商富易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01日		否
罗阳勇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7月24日		否
严明晴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03日		是
刘玉强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02日		是
刘玉强	矿源新材（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18日		否
刘玉强	湖南省有色地质勘察研究院	技术顾问	2020年05月01日		否
刘玉强	中国国土空间资源保护与利用协同创新平台	顾问	2020年06月01日		否
廖中新	西南财经大学《财经科学》编辑部	编审、主任	2008年01月01日		是
廖中新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1月10日		是
李嘉岩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顾问	2020年03月01日		是
尹莹莹	成都安易迅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8年12月17日		是
周立	东方钛业	董事	2017年08月07日		否
张宇	合聚钒钛	董事	2020年10月19日		否
张宇	钒钛新材料	董事	2020年10月23日		否
张宇	东方钛业	副总经理、董事	2020年11月2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和经营业绩领取薪酬。
- 2、其余董事及独立董事未在公司任职，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按年度给予每人定额津贴。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阳勇	董事长	男	47	现任	76.54	否
吴亚梅	董事	女	65	现任	75.89	否
严明晴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101.54	否
刘玉强	董事	男	65	现任	7.5	否
廖中新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7.5	否
李嘉岩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7.5	否
尹莹莹	独立董事	女	39	现任	7.5	否
田力华	监事会主席	女	36	现任	25.34	否
黄雁	监事	女	40	现任	26.28	否
李萍	监事	女	47	现任	27.2	否
李顺泽	总经理	男	53	现任	24.59	否
张宇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9.5	是
周立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101.54	否
龚发祥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01.54	否
曾成华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91.54	否
合计	--	--	--	--	701.5	--

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宇在公司参股公司东方钛业获取报酬。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01月20日	2021年01月2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03月22日	2021年03月2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03月30日	2021年03月31日	《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04月25日	2021年04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8 日	2021 年 04 月 2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28),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07 日	2021 年 06 月 0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35),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04 日	2021 年 08 月 0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47),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9 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65),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7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罗阳勇	10	6	3	1	0	否	4
吴亚梅	10	8	2	0	0	否	4
严明晴	10	10	0	0	0	否	4
刘玉强	10	0	10	0	0	否	4
廖中新	10	0	9	1	0	否	4
李嘉岩	10	0	10	0	0	否	4
尹莹莹	10	0	1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充分考虑和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意见和独立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罗阳勇、廖中新、李嘉岩	1	2021年04月25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钒钛磁铁矿规模化高效清洁分离提取示范项目的议案》；2、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尹莹莹、严明晴、廖中新	6	2021年01月12日	2020年报审计计划阶段与信永中和进行了沟通		
			2021年03月29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4、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6、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7、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1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2021年08月04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2021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年12月14日	2021年报审计计划阶段与信永中和进行了沟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李嘉岩、罗阳勇、廖中新	3	2021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1年11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2021年12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廖中新、罗阳勇、李嘉岩	1	2021年03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92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20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1,04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38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221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160
后勤人员	88
合计	1,0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7
大学本科	78
大学专科	129
大学专科以下	827
合计	1,041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战略与发展实际，建立了以岗位薪酬和绩效考核为主，各项福利相配套的整体薪酬管理体系，同时推行以效益、管理、生产、安全、环保、产量、质量改进为基础的绩效奖金考核管理制度，整体薪酬管理体系充分为“想干事、能干事、干得成事的人”提供舞台，以业绩为导向，奖励先进、鞭策后进，党委工会帮助弱势群体，充分调动各级员工潜能。

公司以“成为全市最优秀的人才聚集地”为薪酬管理体系指导思想，每季度开展一次攀西地区薪酬水平调查，依据调查报告，建立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标准，依据市场波动情况，适时调整薪酬标准，做到有变动就有反应。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培训、培养，各部门将培训公司作为绩效考核指标之一。员工的培训计划主要以适应公司战略与发展需要，增强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和提升员工业务技能为目的制定的，通过培训提高全员的整体素质。通过与高校合作请进来、送出去、考证奖励、技能比武等方式分层级加大培训力度。培训包括董事长管理思想、企业文化、规章制度、专业技能、工艺流程、管理能力和业务能力等方面，各部门结合岗位实际情况，延伸开展培训、考试、发证等工作。根据岗位工作需要具备的技能要求，编制培训教材。培训分级，课件受控。逢训必考，考后打分，分数排名，发证、奖励。全年累计培训员工达1万余人次，最大限度激发了技能工人学技术、用技术的积极性。符合公司选人用人战略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规划的

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2021年6月11日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0元（含税），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2021年9月6日完成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1,00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0,50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0,5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905,870,935.3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审议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控制环境

(1) 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决定公司的发展战略方针，审议公司重大交易事项，选举和更换公司董事、监事，审议和批准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董事会是公司常设的决策机构，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按各自职责对董事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和《证券法》的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经理层为执行机构，负责主持、管理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形成了一套健全、有效、操作性强的内控管理体系。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内部控制和业务特点，公司设立了人力资源行政管理部、财务管理部、资金部、董事会办公室、内审管理部、生产设备管理部、安全环保管理部、采购部、销售部、数据管理部、技术研发管理部、技术研发中心、工程管理部13个职能部门，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2)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战略委员会是公司董事会下设机构，是负责战略发展的专门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重大资本经营项目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建议。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整体综合实力，结合公司实际和发展需要，提出“立足钒钛，横向并购资源、纵向延伸产业链、致力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钒钛材料企业”的战略目标。

(3) 社会责任

公司以履行社会责任为重要使命之一，积极保护股东和投资者权益、员工权益、供应商、客户权益，在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和精准扶贫等方面忠实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努力实现企业与社会经济发展的协调统一。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高度，理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科学内涵，明确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思路、方向和着力点，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论述。

为保障巩固精准扶贫成果，全力助推乡村振兴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成立了以罗阳勇董事长为组长的“巩固脱贫成果，助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明确帮扶工作目标、工作职责与分工，让帮扶工作有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其次帮扶领导小组成员每年提前向公司财务部提交资金计划，与帮扶村、四川省扶贫基金会攀枝花分会签订捐赠协议，保证捐赠资金及时到位。还与巩固扶贫成果、助推乡村振兴村共建协议，明确双方职责与权利，共同维护国家小康生活的成果，做到不返贫，落实建设农村农业现代化工作。

公司加大安全环保的投资力度，秉承“以人为本”、“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全国绿色矿山的认证，狠抓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等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污染，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2.风险评估

公司建立了风险评估机制，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根据风险因素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评估风险的重要程度（重大、重要、一般），并针对不同的风险制定不同的风险应对策略。

3.信息与沟通

公司已经制定和完善了包括《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在内的各项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内部经营信息传递秩序。在与合作伙伴、投资者和员工关系方面，公司除通过法定信息披露渠道发布公司信息外，还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设置联系电话、邮箱等方式进行沟通，建立了较完整透明的沟通渠道。

4.内部监督

公司通过持续监督和专项监督活动确保内部控制的持续有效运行。公司由人力资源行政管理部、财务管理部、内审管理部、数据管理部组成四大监管部门，将持续监督活动贯穿到整个生产经营过程中。四大监管部门根据各自的监管重点对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专项检查与评估。内审管理部根据内部审计工作的安排对各公司或业务板块的运营进行审计，以保证具体业务环节严格执行公司的相关内控制度。

5.控制活动

(1) 关联交易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

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原则上禁止与股东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实要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审查其必要性、公允性及程序性。2021年公司建立关联交易核查表单，按月统计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确保关联交易金额受控。

(2) 对外担保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管理对外担保行为。

(3) 募集资金使用控制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银行、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审批程序、用途变更、监督等各方面都做了严格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公司财务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设置台账进行管理，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核查意见和鉴证报告。

(4) 重大投资控制

公司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切实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严格的投资决策和监督管理程序，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2021年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划拨资产进行投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5) 信息披露控制

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细则，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管理、信息披露的内容、程序、责任划分、保密措施、档案管理等加以明确与规范，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获取信息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按照《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强化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杜绝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同时，公司还注重与投资者加强交流，开通了投资者网络互动平台，并严格规范了对外接待活动，既与投资者保持积极的互动交流，又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公平性，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6)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为有效防范舞弊行为和错误的发生，严格按照不相容职务分离原则设置岗位并进行职责划分，形成了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的工作机制。

(7) 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建立授权管理体系，签署授权书明确授权范围，通过“行政审批平台”，对涉及财务管理、行政办公、人力资源等事项严格按照授权进行逐级审批。

(8) 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制定了财务部工作职责和岗位说明书，明确各岗位的职责、权限、任职要求等内容。公司使用专业财务管理软件，并根据各岗位的职责设置使用权限。通过制定《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付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完善整个会计流程，确保公司所有经济业务会计系统控制的有效性。

(9) 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通过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通过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监督检查等方式进行核查，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

(10) 采购业务控制

采购部根据物资采购计划与供应商进行商务合同谈判，同时通知其他归口管理部门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协议、安全协议条款的谈判。制定并完善采购相关制度，同时强化执行和监督，确保业务全程受控。部门人员职责明确，不相容职务分离，请购与审批、合同订立与审核、采购与验收职能分开。

(11) 销售业务控制

公司成立价格委员会，按月召开会议制订当期销售定价政策。公司针对不同客户制订不同的信用政策。销售部严格按定价政策及信用政策履行决策审批程序，财务部对销售合同及销售收款进行实时监督，确保公司销售业务顺利开展和业务风险可控。

(12) 工程项目控制

公司制定了《工程管理制度》、《工程预算、决算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对工程立项、设计、预算、决算、质量、竣工验收等方面进行规范，严格控制工程项目的关键环节，有效防范工程项目风险，保证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董监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2) 已经公告的年度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重新更正年度财务报告；</p> <p>(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重大错报；</p> <p>(4) 审计委员会以及公司内部监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 董监高舞弊但未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2)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3)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4)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5)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中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具有以下特征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p> <p>(2)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国家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p> <p>(3) 公司董监高及主要技术人员发生非正常重大变化；</p> <p>(4) 媒体频现恶性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p> <p>(5)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6)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 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p> <p>(8)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 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决策失误；</p> <p>(2) 违法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p> <p>(3)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4)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p> <p>(5)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6)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 造成较重大的安全责任事故；</p> <p>(8) 其他对公司有较大不利影响的情形。</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geq利润总额的 10%；</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leq年度错漏报利润</p>	<p>重大缺陷: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geq利润总额的 10%；</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leq年度错漏报利润总</p>

	总额<利润总额的 10%； 一般缺陷: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5%。	额<利润总额的 10%； 一般缺陷:年度错漏报利润总额<利润总额的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安宁股份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严格按照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建设相关环保设施，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转正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全循环利用。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本报告期内无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环境保护部令第11号）第四条规定，公司属于铁矿采选业，其工业炉窑、水处理等通用工序实施简化管理，已在规定的实施时限内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510400204604471T001U）。

根据《2021年攀枝花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攀环函〔2021〕62号），公司不属于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声环境、其他重点污染排污单位，未被列入四川省攀枝花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公司秉持绿色发展的理念，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构筑于节能降耗、保护环境的基础之上，并被国土资源部认定为国家级绿色矿山企业。公司坚决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认真践行两山理论，认真落实生态建设工作，注重环保设施投入和污染物治理技术的研发应用。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转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规和要求。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全循环利用，固体废物在专门场所有序堆存管理，废气和噪声等均达标排放。就各项污染物的治理，公司建立有完善的治理设施和规范的处理流程，持续投入资金研究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并减少排放。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齐全，并能够得到及时维护、保养，环保设施能够正常稳定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环保投入及费用支出，主要用于生态环境建设、新增环保设备、环保排放技术研究、环保设施维修检测、抑尘、垃圾处理等方面。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在保护股东和投资者权益、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供舞台、为社会做出贡献”的企业使命，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思路，立足钒钛资源，科学谋划资源开发，不断提高钒钛资源综合利用率；强化技术创新，发展钒钛新材料技术，把公司打造成为规模大、资源利用效率高、自主核心技术强的钒钛新材料龙头企业。

公司坚持“以奋斗者为本”的企业文化，全方位关心员工，保障员工利益。2021年，通过开展听取员工意见与建议座谈会，着力提升员工关心的住宿、食堂等问题，关心、关爱、关注员工，落实公司“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救助困难职工家庭、慰问生病住院职工54人次；全年发放节日慰问金、中秋红包、生日福利、员工及其直系亲属慰问金（如因大病就医、意外事故、子女就学、直系亲属去世等事项）等共计发放福利1,552.26万元。创建职工书屋，丰富员工文化生活。组织开展了“安康杯”知识竞赛、员工外出参观学习等活动。组织开展了羽毛球、篮球、拔河比赛等不同类型的文体活动，展现了公司员工积极向上、奋力拼搏、团结协作的精神风貌。

公司围绕智慧、绿色、平安目标，加大科技投入和成果转化，坚定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生态发展理念，始终把安全环保工作贯穿于生产建设的始终，坚持一手抓生产建设，一手抓安全环保。严格遵守环保“三同时”制度，始终把环境保护作为重中之重的工作。同时，公司做好生态环境建设，保证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加大技术投入，研究智能环保管理信息系统，稳步推进节能工作，推动绿色矿山的建设与可持续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高度，理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科学内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论述，参与万企兴万村结对帮扶。

公司成立了以罗阳勇董事长为组长的“巩固脱贫成果，助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明确振兴工作目标、工作职责与分工，让振兴工作有强有力的组织保障。与宁朗乡甲店村签约“万企兴万村”助力乡村振兴结对共建

协议，坚持“输血”与“造血”并举的原则，围绕产业扶持、基础设施建设、集体经济建设等方面，目前正在积极与结对村沟通，力争在产业、人才、就业等方面，找好共建切入点，完善共建内容，确保脱贫不返贫，振兴乡村成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紫东投资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任意连续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低于百分之五的，本公司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公司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五。若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公司不得进行股份减持。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0年04月17日	3年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发行人股份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在任意连续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低于百分之五的，本人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五。若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0年04月17日	3年	正常履行中
	股东罗洪友先生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0年04月17日	12个月	已履行完毕
	其他股东陈	股东所持股份的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p>	2020年04	12个月	已履行完毕

	元鹏先生、荣继华先生	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月 17 日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本公司同时承诺，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20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紫东投资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	2020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暂停从发行人处取得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实际控制人 罗阳勇先生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就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人同时承诺，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暂停在发行人处领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如有）、津贴（如有）及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年04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紫东投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二）稳定股价措施的方式及顺序：1、稳定股价措施，在达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后，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份；（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票；（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2、稳定股价措施实施的顺序：（1）公司回购股份，但若公司回购股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控股股东将增持公司股票：①在发行人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在发行人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3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增持本公司股票：①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3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方案：1、公司回购股份：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	2020年04月17日	3年	正常履行中

		<p>件：(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具体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上限。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公司公告稳定股价方案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 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发行人股票进行增持。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对发行人股票进行增持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件：(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比例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且用于增持的金额不超过其当年从公司获得分红的 50% 并且不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3) 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发行人董事会将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增持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将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15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自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其就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 发行人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继续回购或增持发行人股份将导致发行人不符合上市条件；(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以其在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总金额为限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时，除应</p>			
--	--	---	--	--	--

		<p>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自首次增持之日起计算的未来 6 个月内，从二级市场上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合计累积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含首次已增持部分），且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p> <p>（3）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为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保证相关承诺能得以有效履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15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自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其就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其本人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四）约束措施：1、公司违反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将：（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2、公司控股股东违反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若公司控股股东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控股股东将：（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将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发行人。如未按期返还，发行人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其从发行人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3、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若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其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	--	--	--	--	--

	控股股东紫东投资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	发行人控股股东紫东投资承诺：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不包括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票），每年减持的数量不超过紫东投资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紫东投资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2020 年 04 月 17 日	5 年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阳勇先生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阳勇承诺：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每年减持的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本人不得因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	2020 年 04 月 17 日	5 年	正常履行中
	股东罗洪友先生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东罗洪友承诺：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公司股价情况对所持公司股份作出相应减持安排，在不违背限制性条件的前提下，预计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2020 年 04 月 17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公司	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0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紫东投资	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	2020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实际控制人 罗阳勇先生	未履行公开承诺 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0年04 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	未履行公开承诺 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20年04 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芳、李关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谢芳（5年）、李关毅（2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部控制审计，支付费用15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涉及诉讼 1起	355	否	已调解	按照民事调解书及和解协议,对方应退还相应款项	正在执行中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诚信状况良好。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元）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东方钛业	本公司参股公司	销售	销售钛精矿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280.23	23,084.22	18.16%	23,893.81	否	银行承兑汇票/转账	2,272.61	2021年08月05日	2021年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021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合聚钒钛	本公司参股公司	销售	销售钛精矿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992.50	792.61	0.62%	884.96	否	转账	2,272.61	2021年01月22日	同上
东方钛业	本公司参股公司	采购	采购原辅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526.01	403.34	43.75%	530.97	否	银行承兑汇票	647.97	2021年01月22日	同上
合计				--	--	24,280.17	--	25,309.74	--	--	--	--	--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				2021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公司与东方钛业发生的采购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公司所采购原辅材料，东方钛业产量不足所致。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以上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 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安宁矿业	2020年12月23日	10,000	2021年03月15日	5,496.7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成都安宁	2020年12月23日	3,000	2021年03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496.7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286.5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B2+C2）	5,496.7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C3）	1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 额合计（A4+B4+C4）	2,286.5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4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 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 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 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0	0	0	0
合计		80,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重大事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具体如下：

（一）对外投资

1、关于投资建设钒钛磁铁矿规模化高效清洁分离提取示范项目的公告，公告时间：2021-04-27，公告编号：2021-024

2、关于终止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时间：2021-04-29，公告编号：2021-027

3、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进展暨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时间：2021-05-06，公告编号：2021-030

4、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时间：2021-06-08，公告编号：2021-032

（二）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事项

1、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时间：2021-8-26，公告编号：2021-050

2、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时间：2021-10-14，公告编号：2021-055

3、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时间：2021-10-19，公告编号：2021-056

4、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时间：2021-11-27，公告编号：2021-062

（三）其他

1、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时间：2021-4-26，公告编号：2021-023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400,000	89.88%				-54,400,000	-54,400,000	306,000,000	76.3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60,400,000	89.88%				-54,400,000	-54,400,000	306,000,000	76.3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0,000,000	42.39%						170,000,000	42.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0,400,000	47.49%				-54,400,000	-54,400,000	136,000,000	33.9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600,000	10.12%				54,400,000	54,400,000	95,000,000	23.69%
1、人民币普通股	40,600,000	10.12%				54,400,000	54,400,000	95,000,000	23.6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1,000,000	100.00%				0	0	401,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限售股到期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紫东投资	170,000,000			170,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3年4月17日解除限售1.7亿股
罗阳勇	136,000,000			136,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3年4月17日解除限售1.36亿股
罗洪友	34,000,000		34,0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1年4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陈元鹏	17,000,000		17,0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1年4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荣继华	3,400,000		3,4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1年4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合计	360,400,000	0	54,400,000	306,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55	报告期末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报告期末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紫东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9%	170,000,000	0	170,000,000	0		
罗阳勇	境内自然人	33.92%	136,000,000	0	136,000,000	0		
罗洪友	境内自然人	7.48%	30,000,092	-3,999,908	0	30,000,092	质押	30,000,092
							冻结	30,000,092
陈元鹏	境内自然人	1.84%	7,364,418	-9,635,582	0	7,364,41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6%	1,855,331	937,770	0	1,855,331		
林茂松	境外自然人	0.15%	584,601	584,601	0	584,601		
中金公司—建设银行—中金新锐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14%	561,900	561,900	0	561,900		

郑伟华	境内自然人	0.14%	551,400	551,400	0	551,400	
常鑫民	境内自然人	0.13%	507,711	507,711	0	507,711	
王淑月	境内自然人	0.12%	476,200	476,200	0	476,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阳勇先生系紫东投资控股股东，紫东投资与罗阳勇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紫东投资委托罗阳勇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罗洪友	30,000,092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92				
陈元鹏	7,364,418	人民币普通股	7,364,41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55,331	人民币普通股	1,855,331				
林茂松	584,601	人民币普通股	584,601				
中金公司－建设银行－中金新锐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61,900	人民币普通股	561,900				
郑伟华	551,400	人民币普通股	551,400				
常鑫民	507,711	人民币普通股	507,711				
王淑月	4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76,200				
顾渊	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				
徐新节	397,205	人民币普通股	397,20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无法判断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郑伟华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51,400 股；王淑月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76,200 股；顾渊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0,0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0,000 股；徐新节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8,200 股外，还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9,005 股，实际合计持有 397,205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紫东投资	罗克敏	2006 年 05 月 29 日	91510104788139285P	矿产资源、化工产品的项目投资于技术咨询服 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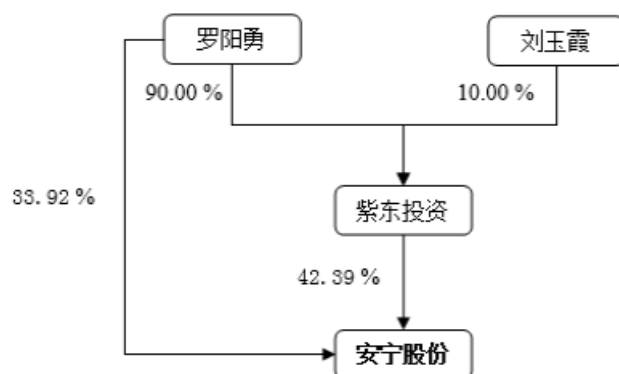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罗阳勇	本人	中国国籍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3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2CDAA10020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芳、李关毅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宁股份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宁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1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5，以及“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p>	<p>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p>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安宁股份公司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存货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安宁股</p>

<p>2021年度，安宁股份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3.03亿元，较2020年度增加人民币6.67亿元，增长了40.75%。利润总额为人民币16.64亿元，利润主要来源于经营收益，因此，我们将安宁股份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份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p> <p>3、我们实施了以下分析程序：</p> <p>(1) 我们对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进行分析，销量变动结合工艺改进及产能变化情况分析是否符合实际情况；销售价格的变动，对比分析是否与市场价格变动趋势一致。</p> <p>(2) 对安宁股份公司年末应收账款（合同负债）余额及账龄进行分析，分析是否与安宁股份公司销售政策及实际经营情况相符。</p> <p>(3) 对主要客户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交易背景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关注是否存在异常增长客户。</p> <p>(4) 了解关联方销售的交易背景及定价原则，与其他非关联方客户销售价格进行对比，评估价格是否公允。</p> <p>4、我们实施了以下实质性检查程序：</p> <p>(1)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过磅发运记录、产品运输单、销售结算单等。</p> <p>(2) 对主要客户的交易金额及年末应收账款（合同负债）余额实施函证程序。</p> <p>(3) 对安宁股份公司银行资金收款流水进行检查，关注客户回款是否存在异常。</p> <p>(4)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二) 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准确性</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3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7、35，以及“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p> <p>2021年度，安宁股份公司合并营业成本为5.87亿元，较2020年度增加人民币0.07亿元，增长了1.20%，毛利率为74.50%，因此将公司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准确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准确性，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p>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安宁股份公司采购、生产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我们对安宁股份公司成本的归集、分摊、结转的核算流程进行了了解，结合生产流程分析其合理性，报告期是否保持一贯性。</p> <p>3、我们实施了以下分析程序：</p> <p>(1) 对产品成本按照成本要素进行对比分析，分析主要变动因素。同时进行产量和单位成本的因素分析。产量变动结合当期生产工艺改进分析其合理性；单位成本变动，进一步分析单耗、单价变动的合理性。</p> <p>(2) 对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进行对比分析，分析价格变动趋势，并与市场价格走势对比分析。</p> <p>(3) 对运费变动进行对比分析。</p> <p>(4) 对主要供应商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交易背景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关注是否存在异常增长供应商。</p> <p>4、我们实施了以下实质性检查程序：</p> <p>(1) 对主要存货进行监盘，关注存货的存在性以及是否存在毁损、报废或无使用价值的存货。</p> <p>(2) 抽样检查采购合同、结算单、入库单等，检查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p> <p>(3) 对主要原材料进行计价测试，检查原材料领用是否正确。</p> <p>(4) 对重要供应商、发出商品执行函证程序。</p> <p>(5) 根据安宁股份公司成本核算流程，获取成本计算表，按照生产</p>

	<p>流程，对采矿、选铁、选钛等各工序的成本归集或计算分摊过程进行复核，复核成本归集及结转的正确性。</p> <p>(6) 勾稽核对地磅系统记录、矿山结算系统、派遣单等原始信息。</p> <p>(7) 对半成品、产成品进行产、销、存数量及金额勾稽核对。</p> <p>(8) 进行年末存货跌价测试，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足。</p> <p>(9) 检查运费发生及完整性。</p> <p>(10) 进行成本跨期检查。</p>
--	---

四、其他信息

安宁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宁股份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宁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宁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宁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1.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2.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3.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宁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宁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4.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5. 就安宁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9,435,800.56	1,115,510,377.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7,919,977.44	557,966,831.61
应收账款	3,656,000.86	3,552,065.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10,822.67	3,902,861.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459,962.68	10,799,144.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275,719.30	80,810,999.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8,681.17	16,195.97
流动资产合计	3,020,396,964.68	2,332,558,476.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7,183,436.15	260,821,88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5,575,000.00	57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1,003,313,168.70	1,022,063,867.54
在建工程	44,424,680.69	17,145,32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98,853.29	
无形资产	297,526,568.41	306,574,739.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6,524,094.24	235,282,18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54,767.39	12,492,90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984,655.29	5,283,01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0,185,224.16	2,433,663,933.91
资产总计	5,610,582,188.84	4,766,222,410.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660,823.4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261,624.31	163,444,294.89
应付账款	81,281,268.34	130,546,371.02
预收款项		0.00
合同负债	76,745,603.42	117,160,729.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804,673.31	27,156,036.29
应交税费	157,491,459.15	75,059,358.07
其他应付款	4,379,730.83	2,978,198.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8,657.31	
其他流动负债	23,124,528.40	34,240,737.80
流动负债合计	580,698,368.47	550,585,725.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36,443.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2,385,564.33	50,647,936.47
递延收益	120,357,560.67	119,289,05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74,254.88	6,992,813.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053,822.99	176,929,808.93
负债合计	802,752,191.46	727,515,534.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4,972,067.34	1,024,972,067.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6,410,118.17	60,644,162.56
盈余公积	224,804,867.77	224,804,867.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60,642,944.10	2,327,285,77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07,829,997.38	4,038,706,875.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07,829,997.38	4,038,706,875.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10,582,188.84	4,766,222,410.39

法定代表人：罗阳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明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帮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3,388,884.55	1,113,001,99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3,921,055.61	551,198,341.91
应收账款	24,550,217.13	3,552,065.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27,660.50	3,902,861.03
其他应收款	24,633,272.31	10,799,144.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0,769,708.39	80,810,999.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382.50	
流动资产合计	2,710,491,180.99	2,323,265,409.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77,591,076.37	271,822,88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5,575,000.00	57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7,890,386.04	1,022,063,867.54
在建工程	8,959,122.36	17,145,32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98,853.29	

无形资产	54,663,485.93	306,574,739.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84,165.64	235,282,18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69,295.46	12,492,90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012,199.98	5,283,01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1,043,585.07	2,444,664,933.91
资产总计	5,361,534,766.06	4,767,930,342.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660,823.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7,396,218.86	163,444,294.89
应付账款	139,978,002.26	130,490,403.81
预收款项		0.00
合同负债	76,745,603.42	117,160,729.83
应付职工薪酬	30,645,645.62	27,156,036.29
应交税费	123,309,192.64	75,048,553.02
其他应付款	12,533,024.66	12,034,227.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8,657.31	
其他流动负债	22,335,608.40	31,465,237.80
流动负债合计	587,552,776.57	556,799,482.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36,443.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690,736.20	50,647,936.47

递延收益	120,357,560.67	119,289,05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16,350.61	6,992,813.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101,090.59	176,929,808.93
负债合计	739,653,867.16	733,729,291.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4,845,480.58	1,024,845,480.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5,359,615.23	60,644,162.56
盈余公积	224,804,867.77	224,804,867.77
未分配利润	2,905,870,935.32	2,322,906,540.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21,880,898.90	4,034,201,051.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61,534,766.06	4,767,930,342.9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03,328,836.68	1,636,423,749.84
其中：营业收入	2,303,328,836.68	1,636,423,749.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5,246,894.26	846,902,474.56
其中：营业成本	587,407,037.68	580,427,199.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4,118,146.47	55,043,240.58
销售费用	2,514,639.57	94,174,374.40
管理费用	80,597,539.50	78,517,161.96
研发费用	77,705,135.96	52,607,716.32
财务费用	-27,095,604.92	-13,867,218.04
其中：利息费用	5,185,256.93	2,985,500.04
利息收入	35,011,244.99	17,019,917.72
加：其他收益	15,954,703.58	17,667,456.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393,642.66	26,429,291.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128,281,547.30	20,090,129.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4,720.54	-736,922.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95,643.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5,246.06	-145,963.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6,260,814.18	825,039,494.84
加：营业外收入	4,314,806.34	300,946.41
减：营业外支出	6,562,784.17	3,430,301.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4,012,836.35	821,910,139.81
减：所得税费用	228,905,670.11	121,344,418.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5,107,166.24	700,565,721.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5,107,166.24	700,565,721.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5,107,166.24	700,565,721.77
2.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35,107,166.24	700,565,72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5,107,166.24	700,565,721.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5788	1.80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3.5788	1.80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罗阳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明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帮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03,327,774.73	1,629,595,856.08
减：营业成本	757,005,607.04	580,427,199.34
税金及附加	39,845,211.15	54,936,851.98
销售费用	67,684,542.12	87,470,551.58
管理费用	75,124,651.48	78,495,540.44
研发费用	77,469,568.39	52,607,716.32
财务费用	-28,999,722.19	-13,818,332.94
其中：利息费用	1,309,937.56	2,985,500.04
利息收入	33,010,093.37	16,958,937.04
加：其他收益	15,954,703.58	17,667,456.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393,642.66	26,429,291.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281,547.30	20,090,129.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7,901.77	-736,922.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95,643.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67	-145,963.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3,138,120.54	824,994,548.92
加：营业外收入	4,261,359.61	300,946.41
减：营业外支出	6,116,655.73	3,430,301.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1,282,824.42	821,865,193.89
减：所得税费用	196,568,429.29	121,341,291.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4,714,395.13	700,523,902.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1,284,714,395.13	700,523,902.51

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84,714,395.13	700,523,902.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5788	1.80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5788	1.808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8,761,132.02	1,840,184,027.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00,108.41	21,143,52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2,361,240.43	1,861,327,556.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0,561,624.06	443,692,597.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81,992.19	88,906,167.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9,593,430.55	274,282,689.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80,052.88	77,659,07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9,017,099.68	884,540,52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344,140.75	976,787,02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0,000,000.00	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660,274.79	37,139,16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1,528,400.00	810,000.00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188,674.79	537,989,162.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238,448.35	92,167,87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7,655,000.00	1,58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893,448.35	1,677,167,875.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295,226.44	-1,139,178,712.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2,389,547.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823,778.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277.37	60,714,27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036,055.71	1,113,103,826.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4,750,000.00	100,25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5,039.92	9,528,65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155,039.92	109,778,65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118,984.21	1,003,325,16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1,520,382.98	840,933,486.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6,717,453.47	265,783,966.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8,237,836.45	1,106,717,453.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0,768,142.32	1,839,556,681.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47,653.24	22,736,16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2,415,795.56	1,862,292,84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750,755.70	443,692,597.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323,800.55	88,906,167.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2,675,769.88	273,900,207.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20,724.05	75,132,21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9,171,050.18	881,631,18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244,745.38	980,661,662.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0,000,000.00	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660,274.79	37,139,16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8,400.00	8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188,674.79	537,989,162.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672,587.23	92,167,87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9,660,000.00	1,59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332,587.23	1,683,167,875.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56,087.56	-1,145,178,712.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2,389,547.1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823,778.34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277.37	60,714,27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036,055.71	1,113,103,826.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4,750,000.00	100,2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99.36	9,528,65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868,499.36	109,778,65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832,443.65	1,003,325,16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0,268,389.29	838,808,11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4,209,071.71	265,400,952.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4,477,461.00	1,104,209,071.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60,644,162.56	224,804,867.77		2,327,285,777.86		4,038,706,875.53		4,038,706,875.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60,644,162.56	224,804,867.77		2,327,285,777.86		4,038,706,875.53		4,038,706,87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765,955.61				733,357,166.24		769,123,121.85		769,123,121.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35,107,166.24		1,435,107,166.24		1,435,107,166.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96,410,118.17	224,804,867.77		3,060,642,944.10		4,807,829,997.38		4,807,829,997.38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400,000.00				13,182,520.17			22,173,483.02	154,752,477.52		1,797,022,446.34		2,347,530,927.05		2,347,530,92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400,000.00				13,182,520.17			22,173,483.02	154,752,477.52		1,797,022,446.34		2,347,530,927.05		2,347,530,927.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600,000.00				1,011,789,547.17			38,470,679.54	70,052,390.25		530,263,331.52		1,691,175,948.48		1,691,175,94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0,565,721.77		700,565,721.77		700,565,721.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600,000.00				1,011,789,547.17								1,052,389,547.17		1,052,389,547.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600,000.00				1,011,789,547.17								1,052,389,547.17		1,052,389,547.17

2. 本期使用							7,342,773.87					7,342,773.87		7,342,773.8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972,067.34		60,644,162.56	224,804,867.77		2,327,285,777.86		4,038,706,875.53		4,038,706,875.5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0,644,162.56	224,804,867.77	2,322,906,540.19		4,034,201,05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0,644,162.56	224,804,867.77	2,322,906,540.19		4,034,201,05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15,452.67			582,964,395.13		587,679,847.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4,714,395.13		1,284,714,395.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1,750,000.00		-701,7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1,750,000.00		-701,75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715,452.67				4,715,452.67
1. 本期提取								12,339,932.08				12,339,932.08
2. 本期使用								7,624,479.41				7,624,479.41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5,359,615.23	224,804,867.77	2,905,870,935.32		4,621,880,898.90

上期金额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400,000.00				13,055,933.41			22,173,483.02	154,752,477.52	1,792,685,027.93		2,343,066,921.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400,000.00				13,055,933.41			22,173,483.02	154,752,477.52	1,792,685,027.93		2,343,066,921.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600,000.00				1,011,789,547.17			38,470,679.54	70,052,390.25	530,221,512.26		1,691,134,129.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0,523,902.51		700,523,902.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600,000.00				1,011,789,547.17							1,052,389,547.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600,000.00				1,011,789,547.17							1,052,389,547.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052,390.25	-170,302,390.25		-100,2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052,390.25	-70,052,390.25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250,000.00		-100,25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8,470,679.54				38,470,679.54
1. 本期提取								45,813,453.41				45,813,453.41
2. 本期使用								7,342,773.87				7,342,773.8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024,845,480.58			60,644,162.56	224,804,867.77	2,322,906,540.19		4,034,201,051.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安宁股份，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由米易县安宁铁钛有限责任公司以截至2008年6月30日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于2008年8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比例（%）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
罗阳勇	35,000,000.00	35.00
罗洪友	10,000,000.00	10.00
陈元鹏	5,000,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2016年11月15日，根据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增资协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0.00元，自然人荣继华以每股11.60元价格认购6,000,000.00股，货币出资总计人民币69,600,000.00元，超出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金额63,6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比例（%）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7.17
罗阳勇	35,000,000.00	33.02
罗洪友	10,000,000.00	9.43
荣继华	6,000,000.00	5.66
陈元鹏	5,000,000.00	4.72
合计	106,000,000.00	100.00

2018年3月19日，荣继华与罗阳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荣继华以每股17元价格向罗阳勇转让股份5,000,000.00股，本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比例（%）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7.17
罗阳勇	40,000,000.00	37.74
罗洪友	10,000,000.00	9.43

陈元鹏	5,000,000.00	4.72
荣继华	1,000,000.00	0.94
合计	106,000,000.00	100.00

2018年6月19日，根据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总股本106,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元（含税），送红股14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决定增加注册资本254,400,000.00元。本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比例（%）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47.17
罗阳勇	136,000,000.00	37.74
罗洪友	34,000,000.00	9.43
陈元鹏	17,000,000.00	4.72
荣继华	3,400,000.00	0.94
合计	360,400,000.00	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6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5,282,000.00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人民币62,892,452.8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2,389,547.1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14日全部到账。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4月14日出具XYZH/2020CDA40112号《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比例（%）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42.39
罗阳勇	136,000,000.00	33.92
社会公众普通股（A股）股东	95,000,000.00	23.69
合计	401,000,000.00	100.00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400204604471T；住所：米易县垭口镇；法定代表人：罗阳勇。

本公司属黑色金属矿采选行业，经营范围为：铁矿石开采、洗选、钒钛铁精矿、钛精矿、钛中矿及其他矿产品加工、销售、机电维修、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百货销售；装卸搬运。（以上经营项目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的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主要产品为钒钛铁精矿、钛精矿。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下属子公司4家，为琳涛商贸、安宁矿业、成都安宁、安宁钒钛。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最近三年连续盈利，预计未来12个月内不会产生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不涉及合营和共同经营情况。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持有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以外，此类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包括相关汇兑损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益、按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的减值及相关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性工具投资包括：本公司对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钛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

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

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应收票据

对于信用级别较高（15家AAA银行）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应收票据列报。已贴现或背书转让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本集团予以终止确认。

对于15家AAA银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中已贴现或背书转让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本集团不终止确认，仍在应收票据列报。

（1）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

对于应收票据，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按照票据种类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应收票据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对于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到期由承兑银行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预期信用损失低且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预期违约风险率为零；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本财务报表附注“四、11.应收账款”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基础预计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的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实际信用损失，复核了本集团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按以下会计估计政策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20%	80%	80%	100%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参照前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4、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辅料及耗材、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10.应收票据及11.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6、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

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弃置费用为预计矿山土地复垦费用，在确认后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费用确认为财务费用；由于技术进步、法律要求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原因，特定固定资产的履行弃置义务可能发生支出金额、预计弃置时点、折现率等变动而引起的预计负债变动，按照以下原则调整该固定资产的成本：

1) 对于预计负债的减少，以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限扣减固定资产成本。如果预计负债的减少超过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超出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2) 对于预计负债的增加，增加该固定资产的成本。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

旧时，除弃置义务对应的固定资产按照产量法折旧外，其余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19.0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弃置费用	工作量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除弃置义务对应的固定资产按照产量法折旧外，其余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0、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1、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

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3、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及其他无形资产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采矿权从取得之日起，采用产量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开拓延伸费用、电力线路改迁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员工产生，在办理离职手续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8、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

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9、预计负债

本公司预计负债主要为矿山预计未来土地复垦费用，以及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

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0、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国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

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为：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合同协议中均包含质量标准及验收条款，

故均以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公司取得对方客户的产品销售结算单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提供劳务收入：劳务已经提供，客户已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本集团已让渡资产使用权，客户已取得让渡资产控制权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32、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项目补助、各项奖励资金。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项目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各项奖励基金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

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1）矿产储量

潘家田铁矿矿产储量是由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开展的延伸勘探探明的矿产储量，探明及可能利用的储量的估计会考虑本集团最近的生产和技术条件等因素，随着生产水平及技术标准可能发生的变更，探明及可能利用的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尽管技术估计存在固有的不精确性，这些估计仍被用作折旧、摊销和评估计算减值损失的依据。

（2）复垦及环境治理负债

在估计复垦及环境治理负债时存在固有的不确定性，这些不确定性包括各地区土地毁损和环境污染的确切

性质及程度、要求复垦和环境治理的程度、可选弥补策略的不同成本、复垦和环境弥补要求的变化等。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复垦及环境治理负债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尽管上述估计存在固有的不精确性，这些估计仍被用作评估计算复垦及环境治理负债的依据。

(3) 勘探成本

本集团应用的勘探成本会计政策是基于对未来事项的经济利益假设。当未来信息发生变化时，原会计假设或估计可能改变。当所获取的信息显示未来的经济利益流入无法收回原资本化成本时，应将已资本化的金额在当期损益中冲销至可收回金额。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021 年 3 月 3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预案》	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承租人可以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或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因财政部修订或颁布会计准则导致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承租人可以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或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承租人可以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或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3%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金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资源税	销售额	铁精矿 4%、钛精矿 2%、原矿 6%、尾矿 4.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2%
环境保护税	通过应税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	3.9 元/当量
其他	按国家有关税法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攀枝花琳涛商贸有限公司	25.00%
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	15.00%
成都安宁铁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5.00%
攀枝花安宁钒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宁矿业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3年第21号）中第三十八类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25、鼓励推广共生、伴生矿产资源中有价元素的分离及综合利用技术；26、低品位、复杂、难处理矿开发及综合利用；27、尾矿、废渣等资源综合利用”。本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宁矿业主营业务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的比例超过60%，因此，本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15%计算缴纳。

（2）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三十条第一款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规定：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根据《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第一条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财税〔2018〕99号文件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年度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按规定加计75%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3）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三十条第二款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六条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按照前述规定，本公司本年度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4）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税收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规定：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9000元。执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纳税人在2021年12月31日未享受满3年的，可继续享受至3年期满为止。本公司本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5）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号）规定：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7800元。执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纳税人在2021年12月31日未享受满3年的，可继续享受至3年期满为止。本公司本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921.20	20,897.45
银行存款	2,178,209,915.25	1,106,696,556.02
其他货币资金	11,197,964.11	8,792,924.19
合计	2,189,435,800.56	1,115,510,377.66

其他说明

注1：本项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073,925,422.90元，增加96.27%，主要系年初交易性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余额5.60亿元在本年到期赎回计入银行存款，以及本年本公司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银行存款5.67亿元所致。

注2：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0,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560,000,000.00
其中：		
合计		560,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7,919,977.44	557,966,831.61
合计	727,919,977.44	557,966,831.61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27,919,977.44	100.00%			727,919,977.44	557,966,831.61	100.00%			557,966,831.6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727,919,977.44	100.00%			727,919,977.44	557,966,831.61	100.00%			557,966,831.61
合计	727,919,977.44	100.00%			727,919,977.44	557,966,831.61	100.00%			557,966,831.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27,919,977.44	0.00	0.00%
合计	727,919,977.44	0.0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241,291.40
合计	48,241,291.4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7,472,921.83	76,808,423.36
合计	257,472,921.83	76,808,423.36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48,421.96	100.00%	192,421.10	5.00%	3,656,000.86	3,739,016.62	100.00%	186,950.83	5.00%	3,552,065.79
其中：										
账龄组合	3,848,421.96	100.00%	192,421.10	5.00%	3,656,000.86	3,739,016.62	100.00%	186,950.83	5.00%	3,552,065.79
合计	3,848,421.96	100.00%	192,421.10	5.00%	3,656,000.86	3,739,016.62	100.00%	186,950.83	5.00%	3,552,065.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848,421.96	192,421.10	5.00%
合计	3,848,421.96	192,421.1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确认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848,421.96
合计	3,848,421.9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86,950.83	5,470.27				192,421.10
合计	186,950.83	5,470.27				192,421.10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及其下属公司	2,173,720.61	56.49%	108,686.04
单位2	1,221,536.87	31.74%	61,076.84
单位3	453,164.48	11.77%	22,658.22
合计	3,848,421.96	100.00%	192,421.10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97,762.67	97.11%	3,466,850.69	88.82%
1至2年	113,060.00	2.89%	76,000.00	1.95%
2至3年			26,110.34	0.67%

3 年以上			333,900.00	8.56%
合计	3,910,822.67	100.00%	3,902,861.0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1	946,634.00	1年以内	24.21
单位2	923,622.18	1年以内	23.62
单位3	286,680.00	1年以内	7.33
单位4	189,000.00	1年以内	4.83
单位5	138,000.00	1年以内	3.53
合计	2,483,936.18		63.52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459,962.68	10,799,144.81
合计	8,459,962.68	10,799,144.8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地质环境恢复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	11,395,218.00	11,196,205.00
预付设备款	3,550,000.00	3,550,000.00
保证金	415,377.90	
备用金	496,770.00	26,189.10
其他	371,051.57	285,955.23
合计	16,228,417.47	15,058,349.3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259,204.52		4,259,204.5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509,250.27		3,509,250.27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7,768,454.79		7,768,454.7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46,897.27
1至2年	3,563,505.20
2至3年	3,439,896.00
3年以上	7,878,119.00
3至4年	4,880,970.00
4至5年	1,225,724.00
5年以上	1,771,425.00
合计	16,228,417.4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4,259,204.52	3,509,250.27				7,768,454.79
合计	4,259,204.52	3,509,250.27				7,768,454.7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米易县财政局	土地复垦保证金	11,395,218.00	1年以内、1-2年、2-3 年、3-4年、4-5年、 5年以上	70.22%	4,798,129.05

沈阳盛澳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3,550,000.00	3-4 年	21.87%	2,840,000.00
上海瑞崇投资有限 公司	保证金	415,377.90	1 年以内	2.56%	20,768.90
罗琳军	备用金	310,000.00	1 年以内	1.91%	15,500.00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 查开发局一 0 六地 质队	其他	35,736.37	1 年以内	0.22%	1,786.82
合计	--	15,706,332.27	--	96.78%	7,676,184.77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392,642.13	741,925.90	20,650,716.23	20,630,160.39	879,419.62	19,750,740.77
在产品	7,741,746.42		7,741,746.42	8,085,575.55		8,085,575.55
库存商品	28,583,331.74		28,583,331.74	49,536,960.10		49,536,960.10
发出商品	29,299,924.91		29,299,924.91	3,437,723.19		3,437,723.19
合计	87,017,645.20	741,925.90	86,275,719.30	81,690,419.23	879,419.62	80,810,999.6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79,419.62			137,493.72		741,925.90
合计	879,419.62			137,493.72		741,925.90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38,298.67	16,195.97
待认证进项税	200,382.50	
合计	738,681.17	16,195.97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方钛业	255,818,694.48			128,025,109.41			28,000,000.00			355,843,803.89	
合聚钒钛	5,003,194.37	5,000,000.00		216,495.83						10,219,690.20	
钒钛新材料		1,080,000.00		39,942.06						1,119,942.06	
小计	260,821,888.85	6,080,000.00		128,281,547.30			28,000,000.00			367,183,436.15	
合计	260,821,888.85	6,080,000.00		128,281,547.30			28,000,000.00			367,183,436.15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5,575,000.00	574,000,000.00
合计	575,575,000.00	574,000,000.00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03,313,168.70	1,022,063,867.54
合计	1,003,313,168.70	1,022,063,867.5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弃置费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95,218,861.87	525,915,740.00	12,101,623.33	22,695,206.74	41,635,700.00	1,697,567,131.94
2.本期增加金额	47,047,707.08	13,863,758.49	1,688,396.46	2,412,914.28	39,056,500.00	104,069,276.31
(1) 购置	192,093.43	11,933,031.04	1,688,396.46	1,220,435.40	39,056,500.00	54,090,456.33
(2) 在建工程转入	46,855,613.65	1,930,727.45		1,192,478.88		49,978,819.9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488,658.27	20,832,493.94	526,665.02	144,419.09		25,992,236.32
(1) 处置或报废	4,488,658.27	20,832,493.94	526,665.02	144,419.09		25,992,236.32
4.期末余额	1,137,777,910.68	518,947,004.55	13,263,354.77	24,963,701.93	80,692,200.00	1,775,644,171.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2,124,247.19	296,834,300.37	8,961,692.22	11,768,883.30	5,001,301.68	654,690,424.76
2.本期增加金额	67,157,456.77	41,864,798.56	989,289.45	4,494,441.44	3,785,848.70	118,291,834.92
(1) 计提	67,157,456.77	41,864,798.56	989,289.45	4,494,441.44	3,785,848.70	118,291,834.92
3.本期减少金额	2,872,696.62	12,287,869.79	500,331.77	137,198.13		15,798,096.31
(1) 处置或报废	2,872,696.62	12,287,869.79	500,331.77	137,198.13		15,798,096.31
4.期末余额	396,409,007.34	326,411,229.14	9,450,649.90	16,126,126.61	8,787,150.38	757,184,163.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72,518.24	17,816,165.15	7,478.63	16,677.62		20,812,839.6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658,521.15	7,478.63			5,665,999.78
(1) 处置或报废		5,658,521.15	7,478.63			5,665,999.78

4.期末余额	2,972,518.24	12,157,644.00		16,677.62		15,146,839.8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8,396,385.10	180,378,131.41	3,812,704.87	8,820,897.70	71,905,049.62	1,003,313,168.70
2.期初账面价值	760,122,096.44	211,265,274.48	3,132,452.48	10,909,645.82	36,634,398.32	1,022,063,867.5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021,879.37	258,658.15	332,563.56	430,657.66	
机器设备	21,780,114.61	13,274,541.54	7,950,045.59	555,527.48	
办公设备及其他	473,166.78	443,760.30	13,600.70	15,805.78	
合计	23,275,160.76	13,976,959.99	8,296,209.85	1,001,990.9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钒钛产业研发基地建筑	72,820,938.21	正在办理中
过滤厂房	9,446,391.73	正在办理中
一车间 3#库房	1,660,572.59	正在办理中
二车间库房扩建	384,063.20	正在办理中
3#配电室	311,352.3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84,623,318.05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424,680.69	17,145,323.37
合计	44,424,680.69	17,145,323.3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36,266,438.49		36,266,438.49	9,010,239.50		9,010,239.50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6,489,599.30		6,489,599.30	8,020,263.80		8,020,263.80
辅助配套及零星工程	1,668,642.90		1,668,642.90	114,820.07		114,820.07
合计	44,424,680.69		44,424,680.69	17,145,323.37		17,145,323.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676,650,000.00	9,010,239.50	57,152,274.76	29,896,075.77		36,266,438.49	37.35%	37.35				募股资金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363,900,000.00	8,020,263.80	18,737,530.27	20,268,194.77		6,489,599.30	30.29%	30.29				募股资金
辅助配套及零星工程		114,820.07	1,368,372.27	-185,450.56		1,668,642.90						其他
合计	1,040,550,000.00	17,145,323.37	77,258,177.30	49,978,819.98		44,424,680.69	--	--				--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693,559.96	3,693,559.9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693,559.96	3,693,559.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94,706.67	94,706.67
(1) 计提	94,706.67	94,706.6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4,706.67	94,706.6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98,853.29	3,598,853.29
2.期初账面价值		

注：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本公司与上海瑞崇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中国人寿金融中心办公楼租赁合同》及《中国人寿金融中心办公楼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一）》，该房屋租赁期限自2021年12月1日至2025年2月28日止，租赁期限为39个月。2021年12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为3个月装修期，本公司无需支付租金；2023年12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为2个月免租期，本公司免交租金；其余租赁期间本公司需在每月初预付当月租金，每月含税租金123,765.66元，不含税租金117,872.06元。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潘家田矿采矿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580,571.32	301,452,630.03	3,211,785.56	372,244,986.9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7,580,571.32	301,452,630.03	3,211,785.56	372,244,986.9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803,269.80	53,472,194.85	2,394,782.64	65,670,247.29
2.本期增加金额	1,364,097.12	7,436,669.25	247,404.84	9,048,171.21
(1) 计提	1,364,097.12	7,436,669.25	247,404.84	9,048,171.2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167,366.92	60,908,864.10	2,642,187.48	74,718,418.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413,204.40	240,543,765.93	569,598.08	297,526,568.41
2.期初账面价值	57,777,301.52	247,980,435.18	817,002.92	306,574,739.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开拓延伸费（注 1）	233,337,596.95		38,597,668.35		194,739,928.60
攀枝花 110KV 城湾线迁改工程（注 2）	1,696,865.44	36,792.45	172,446.00		1,561,211.89
10KV 垭全线 N9-N11 号杆电力线路迁改工程（注 3）	247,726.43		24,772.68		222,953.75
合计	235,282,188.82	36,792.45	38,794,887.03		196,524,094.24

注1：开拓延伸费为本公司潘家田铁矿新采矿权证对应矿区的基建剥离费用，以新采矿权下矿产资源保有储量为基础自2016年1月1日起按照产量法进行分摊。

注2：攀枝花110KV城湾线迁改工程为本公司尾矿库的扩建，影响到国家电网公司的输电线路，故本公司付款请国家电网公司进行输电线路迁改。由于该项工程并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故将此项迁改工程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比照本公司机器设备10年期限摊销，自2020年7月开始摊销。

注3：10KV垭全线N9-N11号杆电力线路迁改工程为本公司新建压滤厂房，影响到国家电网公司的输电线路，故本公司付款请国家电网公司进行输电线路迁改。由于该项工程并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故将此项迁改工程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比照本公司机器设备10年期限摊销，自2020年2月开始摊销。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849,641.65	3,577,446.24	26,138,414.61	3,920,762.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385,778.40	5,007,866.76		
递延收益	63,129,695.90	9,469,454.39	54,138,157.39	8,120,723.61
其他			3,009,473.49	451,421.02
合计	120,365,115.95	18,054,767.39	83,286,045.49	12,492,906.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新增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形成暂时性差异	43,161,699.21	6,474,254.88	46,618,758.57	6,992,813.79
合计	43,161,699.21	6,474,254.88	46,618,758.57	6,992,813.7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54,767.39		12,492,906.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74,254.88		6,992,813.7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440,693.27	21,180.96
合计	1,440,693.27	21,180.9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277.57	3,593.74	
2025	17,587.22	17,587.22	
2026	1,420,828.48		
合计	1,440,693.27	21,180.96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股权投资款（注 1）	30,000,000.00		30,000,000.00			
预付土地款（注 2）	28,200,000.00		28,200,000.00			
预付设备款	14,538,896.80		14,538,896.80			
预付工程款	5,962,739.60		5,962,739.60			
预付开采设计费（注 3）	5,283,018.89		5,283,018.89	5,283,018.89		5,283,018.89
合计	83,984,655.29		83,984,655.29	5,283,018.89		5,283,018.89

注1：预付股权投资款为本公司于2021年9月底与大连博融及其原股东签订增资协议，以3,000.00万元的对价认缴大连博融3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本公司已于2021年10月26日向大连博融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博融）支付的股权投资款3,000.00万元。后因大连博融单方调整投资方案，对尚未实缴的注册资本13,135.24万元进行减资，投前估值从300,000.00万元调整为286,864.76万元，投资者的增资/股权转让价格亦相应发生调整，由10.00元/注册资本调整为17.0097元/注册资本。本公司因每股单价上升，且大连博融可供使用的现金大量减少，不同意调整方案，决定不再投资大连博融。大连博融已于2022年2月16日退回本公司投资款1,000.00万元，剩余款项一直未支付。本公司已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大连博融及其控股股东向本公司支付剩余股权投资款及利息共计2,100万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尚未正式受理。

注2：预付土地款系本年安宁钒钛与四川大裂谷钒业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合同价款9,400万元，安宁钒钛预付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款的30%，即2,820万元，该土地使用权已于2021年12月9日完成变更预告

登记。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该土地使用权尚未完成变更登记。

注3：预付开采设计费为本公司进行未来矿山开采方案设计预付的设计费，尚未完成设计。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融资借款	63,660,823.40	
合计	63,660,823.40	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票据融资借款为承兑人为除15家信用等级较高银行以外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取得的贴现款，本年末已贴现尚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对应取得的贴现款在本项目列示。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261,624.31	163,444,294.89
合计	140,261,624.31	163,444,294.8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81,281,268.34	130,546,371.02
合计	81,281,268.34	130,546,371.02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76,745,603.42	117,160,729.83

合计	76,745,603.42	117,160,729.83
----	---------------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156,036.29	100,372,426.21	94,723,789.19	32,804,673.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837,654.78	6,837,654.78	
三、辞退福利		53,400.00	53,400.00	
合计	27,156,036.29	107,263,480.99	101,614,843.97	32,804,673.3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86,472.99	84,027,050.56	80,692,016.35	17,021,507.20
2、职工福利费		3,735,130.17	3,735,130.17	
3、社会保险费		7,806,977.43	7,806,977.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53,917.89	5,953,917.89	
工伤保险费		1,853,059.54	1,853,059.54	
4、住房公积金		1,000,316.00	1,000,31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69,563.30	3,802,952.05	1,489,349.24	15,783,166.11
合计	27,156,036.29	100,372,426.21	94,723,789.19	32,804,673.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558,583.68	6,558,583.68	
2、失业保险费		279,071.10	279,071.10	
合计		6,837,654.78	6,837,654.78	

其他说明：

年末工资余额主要系2021年末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和奖金，已于2022年1-2月发放，无拖欠性质工资。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491,760.78	13,946,800.20
消费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118,163,468.96	52,819,903.95
个人所得税	18,359,941.67	113,264.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5,866.62	697,340.01
资源税	4,368,100.95	3,812,691.27
耕地占用税	2,344,957.50	2,344,957.50
教育附加	363,519.97	418,404.01
地方教育附加	242,346.64	278,936.01
水土保持补偿费	409,938.28	403,998.03
印花税	60,772.58	65,564.54
环境保护税	57,354.10	123,427.91
水资源税	23,431.10	34,070.50
合计	157,491,459.15	75,059,358.07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82,432,101.08元，增加109.82%，主要原因系本年钛精矿和铁精矿销售价格上升，本集团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40.75%，盈利能力提升，利润总额较上年增加102.46%，导致企业所得税大幅增加；以及本公司本内经股东大会批准进行利润分配，导致本公司代扣代缴股息红利所得个人所得税大幅增加。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379,730.83	2,978,198.03
合计	4,379,730.83	2,978,198.03

(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662,500.00	2,252,500.00
其他	717,230.83	725,698.03
合计	4,379,730.83	2,978,198.03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8,657.31	
合计	948,657.31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年末已背书尚未到期的票据	13,147,599.96	19,009,842.92
待转销项税额	9,976,928.44	15,230,894.88
合计	23,124,528.40	34,240,737.80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4,084,266.77	
未确认融资费用	-299,166.3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8,657.31	
合计	2,836,443.11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土地复垦费	92,385,564.33	50,647,936.47	本项目系本公司根据国土资源部颁布《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

			法》(国土资源部第 4 次部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相关规定,计提的潘家田铁矿矿山土地复垦费用。本公司本年根据新制定的《米易县潘家田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重新调整计提的潘家田铁矿矿山土地复垦费用。
合计	92,385,564.33	50,647,936.47	--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9,289,058.67	16,000,000.00	14,931,498.00	120,357,560.67	收到与资产相关/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19,289,058.67	16,000,000.00	14,931,498.00	120,357,560.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钒钛磁铁矿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资金	87,523,325.00			9,815,700.00			77,707,625.00	与资产相关
潘家田低品位钒钛磁铁矿高效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2,250,000.00			1,50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选矿系统能量优化项目资金	4,092,816.97			1,044,798.00			3,048,018.97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中央财政专项奖励资金	1,500,000.00			1,0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中央预算资金	1,425,000.00			950,000.00			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节能节水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	900,000.03			216,000.00			684,000.03	与资产相关
潘家田铁矿矿区污染综合治理工程	400,000.00			1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品位钒钛磁铁矿高效节能综合利用技术成果产业化	274,166.67			70,000.00			204,166.67	与资产相关
采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注 1]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米易县财政局 2013 年省级小巨人专项资金[注 3]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采选改扩建工程及一车间磨选技改资金	90,000.00			6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工程	80,000.00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破磨系统能量优化技改工程	60,000.00			4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铁精矿浮硫降磷技术改造项目发展资金[注 2]	180,00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段磨矿高效分级节能新工艺开发与应用	83,750.00			20,000.00			63,750.00	与资产相关
低品位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50,000.00			25,000.00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米易县财政支付中心科知局经费[注 1]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集成二期暨选矿主要工序生产过程信息化控制系统集成项目资金[注 2]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资金[注 3]	18,000,000.00	16,000,000.00					3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9,289,058.67	16,000,000.00		14,931,498.00			120,357,560.67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拨款文件，这两项政府补助需待项目验收后最终确认，由于尚未验收，故未结转计入利润表。

注2：这3项政府补助因项目尚未完工，故暂未结转计入利润表。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资金本年新增递延收益金额系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收到米易县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拨付的中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注3：该项政府补助对应的项目在2014年已暂停建设，2015年已全部报废，本公司已向攀枝花市经信委报告项目情况，截至本年末，政府未就该政府补助资金是否归还作出决定，出于谨慎性原则，故未将该资金结转计入其他收益。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1,789,547.17			1,011,789,547.17
其他资本公积	13,182,520.17			13,182,520.17
合计	1,024,972,067.34			1,024,972,067.34

3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0,644,162.56	44,033,157.03	8,267,201.42	96,410,118.17
合计	60,644,162.56	44,033,157.03	8,267,201.42	96,410,118.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计提并使用安全生产费。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224,804,867.77	0.00	0.00	224,804,867.77
合计	224,804,867.77	0.00	0.00	224,804,867.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本年未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27,285,777.86	1,797,022,446.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27,285,777.86	1,797,022,446.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5,107,166.24	700,565,721.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70,052,390.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1,750,000.00	100,2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60,642,944.10	2,327,285,777.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90,504,899.57	579,782,486.93	1,624,668,771.65	571,551,457.48
其他业务	12,823,937.11	7,624,550.75	11,754,978.19	8,875,741.86
合计	2,303,328,836.68	587,407,037.68	1,636,423,749.84	580,427,199.3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钛精矿	1,270,880,920.76		1,270,880,920.76
钒钛铁精矿（61%）	1,019,623,978.81		1,019,623,978.81
劳务	8,273,666.51		8,273,666.51
废旧物资	3,812,698.22		3,812,698.22
尾砂	716,822.43		716,822.43
其他	19,688.00	1,061.95	20,749.9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销售	2,303,327,774.73	1,061.95	2,303,328,836.68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7,986,544.50 元，其中，127,986,544.5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88,715.55	7,246,414.99
教育费附加	7,253,229.32	4,347,848.98
资源税	54,253,301.32	35,044,010.08
房产税	2,027,036.24	1,952,509.15
土地使用税	1,515,022.24	1,638,067.12
车船使用税	31,936.06	29,157.46
印花税	1,528,928.44	1,024,103.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35,486.22	2,898,565.99
环境保护税	402,905.50	483,706.45
水资源税	181,585.58	194,990.20
残保金	0.00	183,866.76
合计	84,118,146.47	55,043,240.58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0.00	82,200,790.84
包装材料费	0.00	9,975,119.04
职工薪酬	1,748,954.49	1,203,297.19
其他	765,685.08	795,167.33
合计	2,514,639.57	94,174,374.40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2021年11月1日发布的2021年第5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三、收入准则实施问答”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有关规定，本年本公司将与产品销售相关的运杂费55,304,567.20元和包装材料费9,865,335.35元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123,525.52	22,727,643.76
修理费	25,824,326.57	26,703,300.09
折旧及摊销	11,551,984.43	9,292,118.28
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	9,323,245.39	6,950,666.63
中介机构费	3,052,132.62	4,317,583.19
小车费	1,067,935.91	832,481.43
上市费用	0.00	6,424,257.19
其他	1,654,389.06	1,269,111.39
合计	80,597,539.50	78,517,161.96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投入	47,383,919.15	31,085,566.97
职工薪酬	12,535,528.58	9,799,165.90

其他研发费用	17,785,688.23	11,722,983.45
合计	77,705,135.96	52,607,716.32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85,256.93	2,985,500.04
减：利息收入	35,011,244.99	17,019,917.72
加：贴现息	2,568,660.46	0.00
加：手续费支出	161,722.68	167,199.64
合计	-27,095,604.92	-13,867,218.04

其他说明：

本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13,228,386.88元，减少95.39%，主要系年初交易性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余额5.60亿元在本年到期赎回计入银行存款，以及本年本公司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收到5.67亿元存入银行账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贴现息系本年本公司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收取的贴现息。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结转利润	14,931,498.00	15,786,498.00
个税返还	145,397.91	37,962.45
其他政府补助	877,807.67	1,842,996.53
合计	15,954,703.58	17,667,456.98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281,547.30	20,090,129.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802,990.72	6,339,162.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09,104.64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0.00	0.0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债务重组收益	0.00	0.00
合计	154,393,642.66	26,429,291.64

其他说明：

1、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本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企业东方钛业、合聚钒钛以及钒钛新材料的投资收益。

2、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以及华泰证券、广发证券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为本年收到的攀枝花农商行2020年度现金分红款。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09,250.27	-900,774.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470.27	163,851.87
合计	-3,514,720.54	-736,922.95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695,643.05
合计		-7,695,643.05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45,246.06	-145,963.06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000.00		30,000.00
其他	4,284,806.34	300,946.41	4,284,806.34
合计	4,314,806.34	300,946.41	4,314,806.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中共攀枝花市委组织部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3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1、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中共攀枝花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2019年攀枝花“钒钛之光”创业领军人才入选名单的通知（攀经信[2019]290号）。

2、本项目中的其他主要系本公司清理长账龄供应商应付款项，经本公司管理层审批后，确系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467,822.84	935,279.28	4,467,822.84
对外捐赠	1,050,000.00	2,243,800.00	1,050,000.00
其他	1,044,961.33	251,222.16	1,044,961.33
合计	6,562,784.17	3,430,301.44	6,562,784.17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4,986,089.59	114,762,224.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80,419.48	6,582,193.55
合计	228,905,670.11	121,344,418.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64,012,836.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9,601,925.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951.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9,531.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288,597.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55,216.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4,878.0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517,779.04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57,553.37
所得税费用	228,905,670.11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4,764,024.49	17,019,917.72
收到的政府补助	16,659,155.58	1,880,958.98
保证金	1,259,622.10	827,000.00
收到退回的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		1,010,000.00
其他	917,306.24	405,652.24
合计	53,600,108.41	21,143,528.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	7,361,331.94	6,193,699.22
技术咨询费	4,122,558.00	
中介机构费	2,640,979.00	3,228,500.00
小车费	1,095,000.41	1,058,273.30
对外捐赠	1,050,000.00	2,243,800.00
备用金	923,687.78	
物业费	624,716.32	
土地复垦及地质环境保证金	446,013.00	3,502,440.00
手续费	337,834.89	167,199.64
业务宣传费	248,750.00	320,000.00
绿化费	247,535.70	100,461.30
运杂费		60,494,674.24
支付的其他费用	1,281,645.84	350,024.07
合计	20,380,052.88	77,659,071.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2021年11月1日发布的2021年第5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三、收入准则实施问答”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有关规定，本年本公司将与产品销售相关的运杂费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支付的运杂费相应地在现金流量表“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中列示。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保证金		40,000.00
合计		40,000.00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缴个税款	1,212,277.37	
受限存款净减少额		60,714,279.31
合计	1,212,277.37	60,714,279.3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代收代缴个税款系本公司本年分配股利，代收代缴的社会公众普通股（A股）股东股息红利所得个税。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9,528,656.53
受限存款净增加额	2,405,039.92	
合计	2,405,039.92	9,528,656.53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435,107,166.24	700,565,721.77
加：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	3,514,720.54	8,432,566.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291,834.92	114,823,875.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9,048,171.21	9,268,740.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794,887.03	40,009,55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5,246.06	145,963.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67,822.84	935,279.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44,334.01	2,985,500.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393,642.66	-26,429,29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61,860.57	4,307,77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8,558.91	2,274,417.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27,225.97	15,295,232.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250,579.30	29,331,376.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162,140.18	52,156,136.39
其他	20,834,457.61	22,684,18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344,140.75	976,787,029.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78,237,836.45	1,106,717,453.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6,717,453.47	265,783,966.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1,520,382.98	840,933,486.9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78,237,836.45	1,106,717,453.47
其中：库存现金	27,921.20	20,897.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78,209,915.25	1,106,696,556.0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8,237,836.45	1,106,717,453.47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97,964.11	票据保证金，使用受限
应收票据	48,241,291.40	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355,843,803.89	攀钢集团供货保证金质押
合计	415,283,059.40	--

其他说明：

注1：于2021年3月15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ZH2000000140966号》授信额度为50,000.00万元，实际使用授信额度为20,000.00万元，授信期限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14日，该信用额度供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成都安宁共同使用。本公司签发的授信银行承兑汇票，需按票面金额的10%在保证金账户中存入保证金。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11,197,964.11元，为存入的票据保证金。

注2：于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公高质字第ZH2000000025565-1号》，质押权利为“根据双方签订的编号为（2020）年成都票管字第04号的《中国民生银行企业票据管家服务协议》，企业在协议约定的池质押功能下，持续质押背书给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2021年继续沿用该合同条款。质押财产的（评估）价值最高为50,000.00万元，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14日。同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公高质字第ZH2000000025565号》，质押财产为“保证金账户（631880721）内存款”。质押财产的（评估）价值为50,000.00万元，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14日。

于2021年12月6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签订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协议编号为《（33100000）浙商票池字（2021）第26179号》，协议约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自2021年12月6日至2022年12月6日为本公司提供票据池业务服务。同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签订票据池质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为《（33100000）浙商票池字（2021）第26180号》，本公司以票据质押的融资方式进行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质押率最高可达100%，质押融资额度最高不超过200,000.00万元，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2021年12月6日至2022年12月6日。

注3：本项目为东方钛业股权，原质押给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钢钒钛”），以获取攀钢钒钛对本公司支付的供货保证金20,000.00万元，2018年供货保证金已归还，股权质押尚在解除中。

5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14,931,498.00	其他收益	14,931,498.00
与收益相关	877,807.67	其他收益	877,807.67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120,357,560.67	递延收益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出资设立安宁钒钛，本公司持股比例100%，认缴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已于本年实缴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安宁钒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421MA64NXKF7T，法定代表人为罗阳勇先生，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黑色金属铸造；铁合金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颜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颜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攀枝花琳涛商贸有限公司	米易县	米易县	商贸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攀枝花安宁矿业 有限公司	米易县	米易县	黑色金属矿开采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成都安宁铁钛技术 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攀枝花安宁钒钛 新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米易县	米易县	有色金属冶炼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方钛业	米易县	米易县	生产企业	35.00%		权益法
合聚钒钛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批发业	10.00%		权益法
钒钛新材料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生产企业	12.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东方钛业	东方钛业
流动资产	533,456,545.39	314,315,444.12
非流动资产	876,386,280.62	893,547,858.94
资产合计	1,409,842,826.01	1,207,863,303.06
流动负债	392,244,539.86	459,430,878.73
负债合计	392,244,539.86	459,430,878.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17,598,286.15	748,432,424.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6,159,400.15	261,951,348.52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15,596.26	6,132,654.04
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55,843,803.89	255,818,694.48
营业收入	2,328,467,532.35	1,490,136,028.66
净利润	349,165,861.82	57,883,451.18
综合收益总额	349,165,861.82	57,883,451.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8,000,000.00	30,8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339,632.26	5,003,194.3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56,437.89	31,943.74
--综合收益总额	256,437.89	31,943.7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钒钛铁精矿、钛精矿等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对所有客户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进行分析审核，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

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降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5,575,000.00	575,575,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5,575,000.00	575,575,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在有限情况下，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紫东投资	成都市	商务服务业	30,000,000.00	42.39%	42.3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罗阳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玉霞	实际控制人罗阳勇的妻子

罗洪友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东方钛业	采购原辅材料	4,033,368.30	5,309,700.00	否	2,511,324.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方钛业	销售钛精矿	230,842,192.96	117,720,431.15
合聚钒钛	销售钛精矿	7,926,147.4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安宁	30,000,000.00	2021年03月15日	2022年03月14日	否
安宁矿业	100,000,000.00	2021年03月15日	2022年03月1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2021年3月15日，成都安宁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ZH2000000140966-1号》综合授信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成都安宁提供授信，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该授信合同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责任。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ZH2000000140966-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14日，担保责任尚未解除。

注2：2021年3月15日，安宁矿业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ZH2000000140966-2号》综合授信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安宁矿业提供授信，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整，该授信合同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责任。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ZH2000000140966-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14日，担保责任尚未解除。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7,014,993.33	4,774,158.3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方钛业	29,657.89	1,482.89	726,067.44	36,303.3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方钛业	318,737.24	766,465.20

7、关联方承诺

本集团本年无关联方承诺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四川新材料于2020年10月22日由本公司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攀枝花钛材有限公司、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四川省兴威钒业有限公司及成都兴宇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360.00万元，持股比例12.0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缴注册资本108.00万元，剩余252.00万元根据投资合作协议应于2022年12月31日前缴清，本公司需履行实缴出资的义务。

2.安宁矿业于2020年8月17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5,0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缴注册资本500.00万元，本公司未来需履行剩余

4,500.00万元实缴出资的义务。

3.成都安宁于2020年8月19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5,0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缴注册资本400.00万元，本公司未来需履行剩余4,600.00万元实缴出资的义务。

4.安宁钒钛于2021年9月22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认缴10,0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缴注册资本3,000.00万元，本公司未来需履行剩余7,000.00万元实缴出资的义务。

5.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本公司向大连博融股权投资事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7.其他非流动资产”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0,5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为进一步促进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成都安宁的业务发展，满足各单位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本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成都安宁2022年3月14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成都安宁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5亿元，其中本公司可使用额度5亿元、子公司成都安宁可使用额度1亿元、子公司安宁矿业可使用额度2亿元，合计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本公司授信期限自2022年3月14日至2023年2月25日，子公司成都安宁与安宁矿业的授信期限自2022年3月17日至2023年2月25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成都安宁、安宁矿业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并以安宁矿业米易县潘家田铁矿采矿权抵押（采矿权编号C5100002010122120102518），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4.35亿元。办妥采矿权抵押前，本公司可支用不超过2亿元、安宁矿业可支用不超过2亿元、成都安宁可支用不超过1亿元，以上三家公司合计可支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银行授信种类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性保函及其他。

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兼总经理罗阳勇先生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本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2.本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出资设立攀枝花安宁钛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00%，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3.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42,638.23	100.00%	192,421.10	0.78%	24,550,217.13	3,739,016.62	100.00%	186,950.83	5.00%	3,552,065.79
其中：										
账龄组合	3,848,421.96	15.55%	192,421.10	5.00%	3,656,000.86	3,739,016.62	100.00%	186,950.83	5.00%	3,552,065.79
合并内关联方	20,894,216.27	84.45%			20,894,216.27					
合计	24,742,638.23	100.00%	192,421.10		24,550,217.13	3,739,016.62	100.00%	186,950.83		3,552,065.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一年以内	3,848,421.96	192,421.10	5.00%
合计	3,848,421.96	192,421.1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742,638.23
合计	24,742,638.2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86,950.83	5,470.27				192,421.10
合计	186,950.83	5,470.27				192,421.10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宁矿业	20,894,216.27	84.45%	
单位 1	2,173,720.61	8.78%	108,686.04
单位 2	1,221,536.87	4.94%	61,076.84
单位 3	453,164.48	1.83%	22,658.22
合计	24,742,638.23	100.00%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633,272.31	10,799,144.81
合计	24,633,272.31	10,799,144.8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9,740,789.93	0.00
地质环境恢复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	4,372,535.00	11,196,205.00
预付设备款	3,550,000.00	3,550,000.00
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	715,377.90	0.00
备用金	496,770.00	26,189.10
其他	35,315.20	285,955.23
减：坏账准备	4,277,515.72	4,259,204.52
合计	24,633,272.31	10,799,144.8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59,204.52		4,259,204.5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8,311.20		18,311.2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77,515.72		4,277,515.7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852,937.83
1 至 2 年	3,172,531.20
2 至 3 年	6,000.00
3 年以上	4,879,319.00
3 至 4 年	3,653,595.00
4 至 5 年	1,225,724.00

合计	28,910,788.03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4,259,204.52	18,311.20				4,277,515.72
合计	4,259,204.52	18,311.20				4,277,515.7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宁矿业	关联方往来款	19,740,789.93	1 年以内	68.28%	
米易县财政局	土地复垦保证金	4,372,535.00	1-2 年、3-4 年、4-5 年	15.12%	1,308,976.80
沈阳盛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3,550,000.00	3-4 年	12.28%	2,840,000.00
上海瑞崇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415,377.90	1 年以内	1.44%	20,768.90
罗琳军	备用金	310,000.00	1 年以内	1.07%	15,500.00
合计	--	28,388,702.83	--	98.19%	4,185,245.7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10,407,640.22		910,407,640.22	11,001,000.00		11,001,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7,183,436.15		367,183,436.15	260,821,888.85		260,821,888.85
合计	1,277,591,076.37		1,277,591,076.37	271,822,888.85		271,822,888.8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琳涛商贸	5,001,000.00					5,001,000.00	
安宁矿业	5,000,000.00	866,406,640.22				871,406,640.22	
成都安宁	1,000,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安宁钒钛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1,001,000.00	899,406,640.22				910,407,640.2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方钛业	255,818,694.48			128,025,109.41			28,000,000.00				355,843,803.89	
合聚钒钛	5,003,194.37	5,000,000.00		216,495.83							10,219,690.20	
钒钛新材料		1,080,000.00		39,942.06							1,119,942.06	
小计	260,821,888.85	6,080,000.00		128,281,547.30			28,000,000.00				367,183,436.15	
合计	260,821,888.85	6,080,000.00		128,281,547.30			28,000,000.00				367,183,436.1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90,504,899.57	749,381,056.29	1,617,840,877.89	571,551,457.48
其他业务	12,822,875.16	7,624,550.75	11,754,978.19	8,875,741.86
合计	2,303,327,774.73	757,005,607.04	1,629,595,856.08	580,427,199.3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钛精矿	1,270,880,920.76	1,270,880,920.76
钒钛铁精矿（61%）	1,019,623,978.81	1,019,623,978.81
劳务	8,273,666.51	8,273,666.51
废旧物资	3,812,698.22	3,812,698.22
尾砂	716,822.43	716,822.43
其他	19,688.00	19,688.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销售	2,303,327,774.73	2,303,327,774.73
合计	2,303,327,774.73	2,303,327,774.7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7,986,544.50 元，其中，127,986,544.5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281,547.30	20,090,129.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802,990.72	6,339,162.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09,104.64	
合计	154,393,642.66	26,429,291.64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22,576.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	15,984,703.58	

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7,220.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802,990.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9,845.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77,860.35	
合计	36,024,322.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08%	3.5788	3.57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8%	3.4890	3.4890